

哦，祂的愛！(孫務信)

孫務信自傳

(1920~2007)

目錄：

前言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第一章 我的家庭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第二章 從成長到學習事奉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第三章 初次隔離監禁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第四章 恢復自由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第五章 再次隔離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第六章 正式逮捕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第七章 投入勞改——在廣東興寧煤場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第八章 在種菜組和磚廠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第九章 失敗和認罪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第十章 重新開始——在青海石灰廠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第十一章 門源縣海北農場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第十二章 海北農場九大隊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第十三章 一個紅本子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第十四章 修水利和看場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第十五章 冬訓鬥爭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第十六章 主的安慰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第十七章 住進醫院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第十八章 奇妙的遷回戶口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第十九章 再次蒙召繼續侍奉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第二十章 持守所信的道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前言

1979年，我從青海回家後，弟兄姊妹鼓勵我將所經歷的寫成見證。我自慚失敗軟弱，不敢動筆，但把這事放在心中，等候主的指示。

1987年二月我來澳洲，1992年成為澳洲公民。1993年之後，常從悉尼到海外各地探望親友及主內肢體。所到之處，也常有愛主的人提議我多作見證，但我一般只講道互相勉勵而少作見證。仍把寫見證的事放在主的面前，等候主的吩咐。

近二年來，我心中逐漸清楚感到，將我所親身經歷的事證明出來，乃是我的本分。主來近了，我也已經八十多歲了，快要面對面見主了；若不及時將主在我身上的恩典、憐憫、忍耐、寬容等等大愛見證出來，就是我的虧欠了！我將這感動與所尊敬的肢體交通，得到屬靈長者的鼓勵和支持，印證了我所受的引導，於是我不再遲延等待，寫出這見證。一面見證自己的軟弱，一面見證“神的能力是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林後 12：9）”願主得著祂應得的敬拜！也藉此激勵從弟兄姊妹，存著活潑、喜樂的心來愛祂。阿門。

孫務信 2000年三月 於悉尼

第一章 我的家庭

“我未將你造在腹中，我已曉得你；你未出母胎，我已分別你為聖。”耶利米書 1：5

“凡稱為我名下的人，是我為自己的榮耀創造的，是我所作成，所造作的。”以賽亞書 43：7

愛主、事主的父親

感謝主，給我一對愛主敬畏主的好父母。我父親 12 歲就蒙恩歸主，16 歲就很熱心，決志將來終身傳道，就從鄉下到汕頭去讀神學。我祖父是種田的，又有十一個子女，生活困難，不得已向人借款。一次我父親放暑假回家，正遇見債主來要債，並且說些不好聽的話。父親聽見，晚上就跟祖父說：“我們是信主的，怎麼可以讓那不信主的人這樣逼債？這不榮耀主。我去做筆生意，賺錢來還債。”祖父說：“我們家口這麼多，吃飯都要借債，哪有錢可以做生意？”父親說：“我們有天父，我們可以禱告。”於是父子兩人一起跪下禱告。父親說：“天父啊，為著你的榮耀，求你叫我雖然沒有本錢，也能賺些錢來還債。”我們的神實在是可信靠的，第二天，父親就碰上一個機會，有人把他結束花邊買賣所剩下的、一時處理不掉的貨底，全部賒給他去賣。講定：如果賣掉，就還錢；如果賣不掉，就還他貨。神實在聽了父親的禱告，使他雖然沒有本錢，也能做生意。這樣，在主的帶領下，父親去了上海，又順利轉上北京。很奇妙的，所有貨物很快的被一個大戶人家悉數買下，就把債務全部還清了，還有剩餘。鄉親們因此就勸父親專門去做生意，但父親堅決不同意，說，“這次做生意，是為了神的榮耀；能夠成功，完全是神的恩典。我是奉獻給主的人，我事奉神的心志，決不更改。”暑假一過，他就仍舊上學去了。在學校裡，因為家窮，買不起書，就向人借了書來抄，認真學習。畢業後就被按立為牧師。汕頭地區的禮拜堂爭相聘請他，他卻不去。他說：“你們有錢，很容易請到牧師，我要去窮鄉僻壤，那裡錢少，條件差，不容易請到牧師。”於是他就去了海、陸豐，兩個縣合起來請一個牧師，他就需要照顧三十幾個小禮拜堂，講道，派聖餐，看望信徒等；經常在鄉間到處奔跑，非常忙碌，很少在家。

兒時蒙恩

當我周歲的左右時，我患了一次急病，全身出汗不止，人昏迷過去，手腳漸漸冷卻。父母親迫切禱告，求主拯救。有一個弟兄跑了 100 多裡路到福音醫院告急，醫生立刻雇轎子連夜趕來，馬上給我服

用一滴 Atropin，汗就止住，我就慢慢恢復過來。我已經臨近死亡的邊緣，但感謝主，祂把我救活過來。

我母親常給我講聖經故事，特別是講到以賽亞 44：14-17，給我很深刻的印象。那裡說，人用同一塊木頭，一部分雕刻偶像，剩下的就拿來燒火，所以敬拜偶像實在是愚昧透頂。我小小的心裡，就決定要一心一意敬拜那獨一的真神。感謝主，讓我很小就知道主愛我，為我釘十字架。我就認罪，接受主，但還未知道自己得救。

我小時候生性好玩，一不用心讀書，成績很差，全班五十多人，我考到三十多名。等到初中二，我知道自己已經得救了，就熱心起來。因為晚上聚會很多，並沒有很多時間讀書但神卻讓我得到好成績。初二我進步到十多名，初三就考到前三名，到高中二以後，就常考到最好的成績了。我並沒有很刻苦讀書，為什麼成績會那麼好？沒有別的，就因為“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敬畏主就有智慧”，聖經的話都是確實可靠的。

母親經常為教會的事和弟兄姊妹的流淚禱告，給我留下極深刻的印象。我長大之後，在聖靈的教導下，也學習以神家中的事為念，經常懇切的為弟兄姊妹代禱。

立志奉獻事主

我 16 歲時，就已經把自己奉獻給主，願意將來一輩子事奉主。我知道傳道人是要過窮日子的，傳道不是享福，而是要吃苦的。我父親是牧師，家中的生活情況我是清楚的。但因為主那麼愛我，主為我捨棄了一切，買我歸祂，我是屬祂的；我應當奉獻自己，為主而活。現在為主讀書，長大了，一輩子作傳道的人。

那時我聽見江德茂（即江守道弟兄）去國外傳道，他的英文名叫司提反，而我的英文名叫提摩太。我覺得他的名比我的好得多，因為司提反是教會中第一位為主殉道的。他被聖靈充滿，大有能力地見證了福音；他被打死的時候，看見主耶穌站在天上父神的右邊，歡迎他回去。真是了不起！但我已經起好提摩太的英文名，而且是有原因引導而起的，也不能改了。在主的愛激勵下，我誠實簡單地將自己交給主，願意為主而活，哪怕是為主死，我也甘心。大約有半年時間，每天晚上向主禱告說：“主，求你叫我一生忠心事奉你。有一天，如果你看我排得上的話，就叫我作一個殉道者，為你的名而殉道。我願意為主的福音擺上自己。”誠誠實實的禱告，主也看見少年人的心是真的。

父親的遺囑

當我 17 歲的時候，父親病危，他叫到我到他床前去，對我說：“我要離世了，我留下一份遺產給你，不是田地，不是房屋，不是金錢，這些我都沒有；但我把比這些東西好得多的給你：你要敬畏耶和華，什麼祝福都在這裡面了。他把他心中最好的給了我。雖然我那時已經比較熱心愛主，但他卻連續三天，每天都這樣囑咐我：你要敬畏主，什麼祝福都在這裡面了。他把他最寶貴的經歷留給我，就被主平安的接去了。

從我 17 歲到如今，已經經過半個多世紀，在我切身的經歷中，證明我父親所給我的，是一條最正確的路。我要愛主，敬畏主，就必須遵守主的命令。約翰福音 14 章裡，主說：“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這人就是愛我的。愛我的必蒙我父愛他，我也要愛他，並且要向他顯現。”知道主的命令而去作，就是愛主，敬畏主；如果不遵守的話，就要受更重的刑罰。所以我必須學習敬畏神，在主面前厲害的對付自己，遵行祂的命令，才能在主面前蒙福。

第二章 從成長到學習事奉

“神啊，求你鑒察我，知道我的心思，試煉我，知道我的意念；看在我裡面有什麼惡行沒有，引導我走永生的道路。”——詩篇 139：23-24

“你們從主所受的恩膏，常存在你們心裡，並不用人教訓你們；自有主的恩膏在凡事上教訓你們。”——約一 2：27。

事奉與聖靈的管治

主給我許多恩典，使我大發熱心，在教會中投入各項工作。那裡有許多從北方下來的傳道人來汕頭講道，他們講的是國語，很多汕頭人聽不懂，我就常常作翻譯的工作，把國語翻成汕頭話，使弟兄姊妹都能聽明白。我又經常在主愛的感動下，和弟兄們一起到馬路上去傳福音。

後來主又在我交朋友以及生活的事上的督責我，對付我，管教我。當時有一位愛主的姊妹常與我接觸來往，感情漸漸濃厚，雖然沒有什麼動作，但心被粘住了。我心裡受到主很重的責備：究竟我是愛主，把主放在第一呢？還是愛朋友，任憑感情發展？我受到聖靈多次的責備。感謝主，在祂愛的激勵下，我向祂降服，靠著祂賜給的力量，就對付了我在感情上的軟弱，很好地割斷了那不易割斷的感情，學習專心愛主，讓主在我心中作主作王。當我順服主，割斷這感情後，主就賜給我極大的喜樂和平安。

得勝的經歷

雖然這一次蒙主的恩典，我很快樂地勝過了感情上的軟弱，但我還有許多別的軟弱，像脾氣很壞，很急躁，看見弟兄們有不對的時候，常常很生氣，又打又罵，對他們發脾氣，認為我這樣作是教育他們；但是心裡總受到聖靈的責備。屢次立志，以後再不打罵他們，卻總辦不到。真像詩歌中所說的，“失敗至今，失敗頻頻”，羅馬書 7：18 “立志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的話，就是我的寫照。我掙扎了很久，流淚禱告，向主認罪，求主讓我能得勝，但是仍舊一直失敗。當時聽說在泉州將要有一個得勝聚會，是教導基督徒如何脫離軟弱失敗進入得勝生活的。因為這時不是學校假期，我就不能去參加。但是，有一天我讀羅馬書七章，感到自己已經到了盡頭，靠立志根本無法得勝，讀到 24 節的時候，我真是向主懇求，求主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25 節說，“感謝神，靠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就能脫離了。”這給了我新的希望。當我繼續讀下去，到了 8：1-2，我裡面忽然亮了起來：我已經是在基督裡的人，主的生命在我裡面是得勝的，是不會犯罪的；我憑這生命活著就必定得勝，憑自己立志就一定失敗。我就非常喜樂，向主感謝讚美。原來主已經為我預備了充足的救恩，能救我脫離一切的罪。任何時候遇見試探，我只要退回到主裡面，承認自己一定失敗，讓主生命聖靈的律來救我脫離罪和死的律就好。關鍵在於：我是讓主的生命去對付試探呢，或是我自己去應付？從此以後，無論遇見什麼試探，如果我沒有倚靠主，就一定失敗；如果我簡單地向主說：“主，我又要失敗了，求你來救我。”很自然的，就勝過了那試探。感謝主，雖然我沒有機會參加得勝聚會，主卻親自教導了我。

意志薄弱，能力軟弱，盼望已經全都消滅；

只有信託你的工作，將我這人溫柔提挈。

盡我所有，所有失敗，失敗至今，失敗頻頻；

無何可信，信你能耐，能夠使我聽你命令。

你是救主…剛強…體貼，哦，主，我今尋求你面；

雖然我是弱中弱者，我的能力是你恩典。

以後我在教會裡，大家追求聖靈澆灌，我也祈求主，主就賜下聖靈的澆灌。接連幾個月，我經歷了聖靈的浸洗，裡面的喜樂滿溢，以致學校裡的同學，無論比我高班的或低班的，都看我為“非常聖潔”或“非常君子”的人（這是後來好幾個同學告訴我的）。有一次，校園裡有兩個初三的同學正在互相爭吵打罵，遠遠地看見我走過來了，他們就停止了爭吵，各人回到自己課室去了。這不是我聖潔，不是我有什麼能力，乃是聖靈的能力彰顯在我身上。榮耀歸於祂！後來我從教會裡得到亮光，知道應該追求聖靈的充滿，使我的生命進入屬靈佳美的實際，不能滿足於僅僅有聖靈澆灌的喜樂、平安和能力。我羨慕得到更美的，就求主籍著十字架對付我，聖靈充滿我，使主的生命能從我裡面滿溢出來。我就放棄追求靈恩而轉到追求裡面生命長進的路。就這樣，我在聖靈的指引教導下逐漸成長。

絕症得生

1937年日本侵略中國，炮轟汕頭，兵荒馬亂，主把我從沿海港口遷入內陸山區。1938年，又輾轉到上海租界，寄居在親戚家裡。在各種環境中，主的手引領我，預備我，按祂的智慧和美意造就我，對付我讓我經歷許多事情。

我本來想在我高中畢業後，要考交通大學，第一志願選電機工程，其次是土木工程。因為我喜歡數理化，將來作工程師，也可以被神使用。但正在我準備考大學的時候，忽然發現我患了肺結核，我不但不能考大學，而且這病在當時是無藥可醫，足以致命的。這是多麼大的打擊！當時有好多青年人得了肺病，因為那時還沒有特效藥，後來就去世了。但感謝主，祂使我的心平靜安穩，因為我深深相信，若不是主許可，這病決不會臨到我。詩篇 39：9 說，“因為我所遭遇的是出於你，我就默然不語。”我是主的人，是奉獻給祂的人，是神的產業，神自己必定負責來保護祂自己的產業。神對祂產業的安排，一定是最好的。我就停下一切工作，安心養病。主教我在其中學習忍耐，放下上大學的心願，順服主所安排的環境。在病中學習更多親近主，安靜等候主的旨意，相信主所作的，絕不會錯。四、五年後，雖然只剩下一個右肺，但終於康復了，感謝主。

我在家養病的時候，有許多的各地講道的人來上海受訓練、得栽培。他們各人都自己讀經禱告，發現有問題就記下來。年長弟兄給他們安排每週一次聚會，大家交通，有問題就提出來，大家解答，或由年長弟兄解答。我也被安排參加這聚會，得到非常豐富的供應，受到造就。我沒法讀大學，神卻讓我有機會接受屬靈的訓練和栽培，叫我讀聖經，更蒙主的恩典。感謝主，祂的安排真好。

神預備配偶

當我的病逐漸恢復，教會年長弟兄就託付我帶領青年弟兄姊妹，一起讀經、禱告、愛主、奉獻自己。這時我外表上不像是病人，但大家都知道我原來是有病的。慢慢地，我發現有些姊妹對我有興趣了，甚至還有些表態，我就當作不懂。因我的心在這方面已經受過主的對付，而且我有病，根本不想這些。那時我母親也來信向我提起婚事，我向母親說明情況，她就不再提了。

但是，後來有一位年長的弟兄對我說，他願意將他女兒給我，這就使我不得不認真求問主，尋求主的旨意。後來我得到主的指示，知道這不是主給我的姊妹，就向老弟兄婉言拒絕了。然而仍舊有姊

妹向我有所表示。我就感覺，我必須求問清楚，到底神的旨意是要我將來像保羅、巴拿巴那樣，不結婚事奉主呢？還是像彼得、雅各布那樣，帶著妻子一同往來傳道呢？“主啊，到底我要不要結婚？我是你的人，是奉獻給你的人，我要聽你的命令。”一個多星期後，主告訴我，我是該結婚的。因為工作需要，我會常與姊妹們有接觸，為了讓年輕的姊妹心裡有平安，我應該有自己的妻子。接著我又進一步求問主：“既然如此，我現在已經二十一歲了，你為我所造的配偶在哪裡？總不會還沒有出世，一定是已經在世上了。求主讓我知道。”一個多月後，主告訴我，“你天天在為某弟兄受父母的逼迫的事禱告，他有一個妹妹，就是我為你預備的。”後來我才知道，那時她還只有十三歲，所以根本談不到認識或往來；至於她是否健康、是否漂亮，我都不管了，主既這麼定規了，相信主所安排的必定是最好的。另外，我相信，主親口所說的，主必親自成就。我想到，大衛年幼時被膏立為王，在各種情況下，他敬畏神，都拒絕用自己的手段來爭取王位，只安靜等候神的時候來到。我也就學習安靜等候，並向人宣佈，主已經為我預備了物件。感謝主，十年以後，在神奇妙的安排下，事情就這樣圓滿的成就了。

各地事奉

主又讓我在上海教會中學習傳福音事奉主。後來第二次世界大戰開始，日本侵入上海。1941年我就去大西北，在西安，蘭州，天水等地與弟兄們一起傳福音；也曾去重慶與江守道、張郁嵐等弟兄有交通。日本投降後我回上海；以後又轉到東北，在瀋陽、長春等地傳福音。直到1948年初才再回到上海，在教會裡繼續學習事奉。在這十幾年中，主一直恩待我，教導我，與我同在。

我在上海教會裡面服事一段時期後，教會負責弟兄吩咐我到工廠去管理生產行政，我就到工廠去了。幾年後，教會的工廠沒收了。我在工廠擔任的工作，無論是廠長或經理，都是資方代理人資格，不是工人階級的身份，與資方代理人本來是敵對的階級。但他們卻派職工會的代表來找我說，“所有的資本家和資方代理都很壞，但我們看你這個資方代理人還可以。現在政府給你面子，你可以回工廠工作，保證給你原職原薪，你應該好好為人民服務。”我簡單地告訴他們，“我不幹。”他們問，“為什麼？”我說，“我交待不過，沒法幹下去。我本來是經理，股東們把這工廠交在我手裡，現在工廠被沒收了，我若仍在廠裡任職，我有什麼面子見股東呢？”這是我當時表面理由。我真正的理由是，我心中認定：我是一個傳福音的人，是神的僕人，本來不是辦工廠的人。我之所以辦工廠，是因為教會，教會辦工廠，我就勉為其難地來工廠工作。現在不是教會辦了，我為什麼還作呢？他們見我不願幹，就警告我：“如果你不識抬舉，你就會失業，在全國找不到工作，會餓死給我們看！”我知道我的生命在主手中，我深信我的神必定養活我。我就憑著這樣簡單的信心，沒有回工廠。

以後我就禱告主，看我該怎樣往前。那時剛好廣東汕頭我的老家，一個原來負責講道的弟兄離開汕頭去了美國，汕頭教會缺少人講道。汕頭教會的長老就到上海來找我說，“你原是汕頭人，來上海這麼多年，受了很多的培養；現在汕頭正需要，你回汕頭吧，應該是回去事奉主的時候了。”我禱告求問主，覺得裡面通，就回汕頭事奉主。在事奉中，聖靈大大作工，叫弟兄姊妹個個都對付罪、傳福音，個個作見證。人從弟兄姊妹身上看到了神的作為，教會就得到了大復興。人數增加很快，特別是有很多年輕人信了主。但我心裡常常覺得，遲早我會遇到難處。然而我們事奉主，不能看環境，也不能怕前面的危險。我們是主的人，主今天叫我在這裡事奉，我就事奉；明天如何，那是主的事。我就

交在主手裡，相信一切都在主的權柄管理之下。

第三章 初次隔離監禁

“因我所遭遇的是出於你，我就默然不語。”——詩篇 39：9

“心靈固然願意，肉體卻軟弱了。”——馬太福音 26：41

教會信仰受衝擊

在汕頭事奉的時候，後來果然逐漸發生困難。主要的矛盾在於我們相信教會是屬靈的，是超政治的。一切都應該由聖靈掌權，按照聖經真理行事。而宗教局卻認為教會是一般人民團體，必須接受宗教局的一切領導，純屬靈、超政治就是反動政治，必須參加宗教局領導的政治學習和各種活動。在壓力下，我們就參加了。

當政府發動全體人民簽訂愛國公約的時候，我們每個信徒都在各人的工作崗位或居民組織裡都簽訂了公約；宗教局卻要教會工作人員另外簽訂一個基督教的愛國公約。我堅持只在居民組織中以人民的身份簽公約，而不能以教會的名義來簽訂，因為教會是屬天的。這就引起了宗教局的極其不滿和憤怒，事情鬧得很僵。然而主恩待了我，我既在居民組織中簽了名，表示願意做愛國的人民，就結果還是過來了。

宗教局又說，我們教會是地主、富農、反革命、壞分子等的防空洞，無論什麼壞人，只要相信了耶穌，教會都接納。他們點名指明一個姊妹，她是地主的女兒，卻在教會裡，證明教會是包庇地主分子的。那時我們那時有七位長老，每星期六聚會在一起為教會禱告，商討教會事務。當時有一位元長老是掌管教會行政事務的，宗教局就是要他讓教會公開宣佈不准那姊妹來聚會。但是那位姊妹並沒有犯什麼可被教會革除的罪，主耶穌來，就是救罪人的，任何罪人，如果信主，教會都該接納，這是我們的基本信仰，所以長老們就不同意這樣作。然而這位長老連續在三次長老聚會裡反復提出，說他所受的壓力實在太大，無法承擔了。在這種情況下，長老們不得已就妥協了，違背了我們所信的道。因為平常每次都是我報告教會事務，所以第二天主日，就由我宣佈：這位姊妹不可再來聚會。這樣，就給這位姊妹很大的傷害，也大大的得罪了主。

政教不分，教會在政治的領導下，我們的信仰受到很大的摧殘，我們的宗教生活常常受到干涉，主所交付我們的真道，我們無法持守，我們的良心十分痛苦，主啊。拯救！

首次被捕

感謝主，祂真的拯救我，愛我，就為我安排了一個機會，讓我可以學習在別處學不到的功課。那時我家借住在一位徐弟兄家中，1956年一月初的一天半夜，大家睡得正熟，公安人員來敲徐弟兄家的門，進來後就把整幢房子的人都叫起來，到樓下我住的地方，對大家宣佈說，因為我是有問題的人，所以公安局要我去交代問題。結果就把我帶到已被公安封鎖的聚會處去。裡面有兩幢樓房，平素是主日學用的，就讓我今在其中的樓下一間，叫我寫交代。那時的木門木窗都關掉，裡面就是黑的，白天唯有從窗縫進來一些光線，就叫我在窗邊的桌子上寫交代。交代什麼呢？我從上海被主引領回到廣東汕頭，就是服事主，站講臺講道，也與當地的長老一同商量事情，決定教會的事務，看望弟兄姊妹，這就是我做的事，此外再沒有別事，叫我交代什麼呢？我問他們：“要我交代什麼？”答說：“你自

己知道。”我被關在裡面，門口坐著兩個便衣工作人員，口袋裡裝著槍。後來我發現別的負責弟兄也被關在另外的房間裡。我弄不清楚，究竟他們要我交代什麼。想來想去，我傳福音，進行正常的教會工作，沒有什麼可交代的。

大概關了三個禮拜之後，有一天，看守我的人中，有一個好像是作頭的，抱著我的小兒子進來，手裡拿著一個汕頭蜜橘說，“給你吃，給你吃。”我說，“不，給弟弟吃，爸爸不吃。”讓我們父子親愛一番以後，他把小孩抱回去了，蜜橘他也給我吃，我不吃，給小孩帶回去吃。這種情形，因為我是一個笨人，不能領會；聰明的人就知道，這裡政府給我很多機會，要我表示跟政府靠攏，與政府合作，我的妻子兒女就會得著照顧。要叫我愛自己，愛妻子兒女，不要那麼愛主了。那天小孩被抱走後，門就照樣關好，裡面仍舊很黑。夜裡倒反而有電燈。

到晚上，汕頭市班長兼公安局長親自來與我談話，帶著一個很凶的兵。公安局長很溫和，很客氣，他對我說，“我看你是一個有腦筋的人，你怎麼不知道交代呢？這麼久了，什麼都沒有交代出來。”我問說，“請問局長，我該交代什麼呢？”他說，“這個你不要摸我的底，你自己知道你該交代什麼，你自己懂。”我實在就是不懂，我沒有犯法，我也很愛國，我就是信仰，相信主耶穌。除此之外，什麼都沒有。就這樣，他坐了將近兩小時，談東談西，表示很友善；但又說，“你自己要掌握時間，及時交代；時間過了，就沒有你機會了，那你就吃虧了。”說的話我都不明白到底是什麼意思。

又過了一個星期，一個大清早，門口的公安拿著手銬進來，就把我銬起來，押著我從會所走路到公安總局去，我就這樣被監禁了。那監房很小，裡面共有十個人，十個人躺在在上就排滿了。因為我是才到，就必須睡在最裡面，那時有個瓦缸，是大家小便的，我必須睡在瓦缸旁邊。白天大家坐在地上，他們看見新的犯人來了，就來問，“你叫什麼？犯了什麼案？”我覺得我什麼法也沒有犯，什麼幹事也沒作；而且來問我的犯人是什麼人我也不知道，所以我就學習不說話。許多人在一個小房間裡，有時小便很急，但便不出來；因為旁邊都是人，很不習慣。每天早晨一大碗稀飯，下午一大碗稀飯，當然這是很不夠的。

疲勞審訊

幾天後就開始審訊，一直來叫去審問，自早晨直到半夜，有時到十一二點，有時到凌晨兩點。一個人審問，一個人記錄；有時兩個人審問，怎麼問，怎麼答，都記錄下來。時間晚了，就問我，“你餓不餓？”我那時精神緊張得不得了，哪裡知道餓？就說，“不餓。”他說，“你不餓，我們可餓了，要吃什麼你就說，要吃什麼好各異的面，好吃的飯，都可以有。”我吃不下，精神緊張得什麼都不要。他們就吃了兩碗很好的面。還說，“你要也可以。”我哪裡會要？他們吃完就繼續審，還問我要不要抽煙，我當然不要。他們就一根接一根的抽，滿屋子都是煙霧，熏得我全身都是煙味。等暫停審問，回到監房，同房的犯人還以為是我抽了很多煙，還很羨慕哩。第二天天還沒亮，又來叫去審問，就是叫你沒法休息。接連二三個月，就是非常緊張地追問，“你有什麼反革命罪惡？”“你與人民為敵，幹了些什麼？”“你與臺灣軍統特務有什麼勾結？有什麼聯絡？怎樣聯絡法？”這些東西我懂也不懂，臺灣軍統我沒有認識一個，什麼國民黨的官我都不認識，怎麼會有這些事呢？“哦，你不交代。你要知道，抗拒從嚴，坦白從寬。你快說出來，就從寬，你不說，就從嚴。”有時還兇狠地拍案大罵：“你抵賴”“你還頑抗到底？非從嚴不可！”啊，這些事是絕對沒有的，根本不必考慮的，但他們就

這樣疲勞審訊，叫你精神極度緊張，吃也吃不下，睡也沒有法睡，一個月下來就瘦得皮包骨頭。起初他問的，我一直答說沒有。“你全都沒有嗎？政府會調查，查出來你還是有。”“調查出來有，隨政府怎麼處理。”“那當然要處理，這不用你操心。你現在必須交代。”一次又一次，一次又一次，你不承認也要你承認，都得承認。我們基督徒是不可以撒謊的，沒有的事是不可以承認的。但接連三個月的疲勞審訊，壓力太大了，肉體變得非常軟弱，心思意志都模糊起來。最後，一些有好像沒有的事都承認了，只要他們問得出來的事，就是絕對沒有的事，也在失卻自制力的情形下承認有。他們在記錄上寫下：“有，有，有。”第一次審問，都記錄了好多張紙，到最後就讓你讀一讀，按上指紋，叫你不能更改。虛謊的，沒有的也說成有的，指紋一按上，就等於是鐵證了。我實在是個軟骨頭，加上壓力逼一逼，沒有的也都承認有了，寧願死了。因為照著我所承認的，槍斃有餘。與特務有了關係，出賣了國家情報，那不是反革命是什麼？我實在不是個英雄，是個軟骨頭，是個弱者。希奇的是，像這樣一個軟弱的人，神竟然憐憫我，叫我作祂的奴僕。疲勞審訊後，政府手裡在已經掌握了充分的“材料”，就停止了審問。

內裡的平安

這以後，我就有一段比較安靜的時間。每天兩頓稀飯，中間有段時間有個大組長在外面朗讀給大家聽，那是政府佈置的宣傳教育的時候。另外，任何人抓去時，如果身邊有錢，都必須保存在政府那裡，這時就可以要求買些馬列主義的書來讀，我也買了幾本來消磨時間。就在這段時間裡，我心裡倒常充滿喜樂，因為我記得主在馬太福音第五章說，“人若因我辱罵你們，逼迫你們，捏造各樣壞話毀謗你們，你們就有福了。”並且主明明說：“應當歡喜，大大快樂（原文），因為你們在天上的賞賜是大的。”我心裡知道，根據我按上指紋的那些罪狀，生命難保。但如果死，也不是因為那些事情死，那些事情是沒有的；乃是因為主的緣故，是因為我在汕頭傳福音，在教會裡服事。雖然那時我認為在地上永遠沒有洗雪我冤情的機會，但是神是知道的。真正的審判要在審判台前，我們的主要來審判。因此我心裡還是滿了喜樂，我就深深大聲唱歌。不能唱詞，就只能唱調。

掛念神的教會

在監獄裡，我最難受的就是不知道教會的情形，不知道弟兄姊妹到底怎樣了。本來一個星期中有六個晚上都有聚會。星期天從早晨到晚上聚一天，其他還有一個晚上都有聚會。想到今天晚上禱告會了，不知道誰在主持，還有多少弟兄姊妹敢來參加？今天是主日了，誰講道？到底外面情形怎樣？天天想念，天天掛心。既送不出去一句話，也得不到一點消息進來，徹底的隔絕了。想到這些，唯一的辦法就是禱告，“主啊，教會是你的，你負完全的責任。主啊，每一個弟兄姊妹都是你所寶貴的，你為他們負責，你給智慧，給聰明；你給剛強，給力量。叫每一個弟兄姊妹都看見你的榮耀，都能為你站住。”

轉獄審問

不久以後有一天，天還沒有亮，我就被叫醒，吩咐起來拿好行李出門，立刻就上了手銬。另外還有一個人也上著手銬，是汕頭天主教的一個副主教。我們兩人就被送上一輛吉普車，各人都一個手銬在車座的鐵條上。車從早晨開到當天半夜，到廣東省監獄，就把我們分別監禁。進監時，各人需要拿自己的東西進去，那時因為我的行李在車上已經散開，王子無法拿，這位副主教就幫我拿。我就

感動，主裡的弟兄就是相親相愛的，這是生命的聯繫，是世人無法懂得的。

在省監獄，再一次密集疲勞審訊。這次審訊，直接訊問我與上海教會幾個負責弟兄姊妹的關係，這些都是具體的人。我很簡單的地說，他們為人很好，我很佩服他們；他們常常教導我，追求屬靈上的長進，也指點我如何傳福音，我認為他們是好人。但是他們不滿意，還是疲勞審訊，天天審，審得我精神非常痛苦。有一天，正是心靈很軟弱，很痛苦的時候，忽然聽見樓下有彈風琴的聲音，沒有唱歌，沒有詞，但是有音調。彈的正是這詩歌裡那首“我無能力我的主，無法孤獨孤獨的站立”的調子。風琴的聲音是來自樓下公安人員的宿舍，那裡怎麼會有人彈我們的詩歌呢？當然他們彈的調子可能是作為別用的歌，但是那曲調竟然就是我們詩歌裡，當孤單軟弱時向主傾訴心意的一首歌，很安慰人心的。我裡面大得安慰，跟著這琴聲，我的心就整個被帶到主懷裡，與主有很好的交通。這是主顧念我的軟弱，加添給我力量。

我無能力，我的主，無法孤獨，孤獨的站立；
我的軟弱成祝福，如果完全、完全倚靠你。
每一點，每一天，我都一樣需要恩典，
我仍一樣是無倚，求你更多，更多顯自己。

第四章 恢復自由

“耶和華啊，我曉得人的道路不由自己；行路的人，也不能定自己的腳步。”——耶利米書 10：23

恢復自由

直到 57 年夏，有一天，汕頭公安來人把我帶回汕頭公安總局。一個吉普車帶我一個人，汽車開兩天，半路停宿吃晚飯，有很好的菜，看樣子很客氣。到汕頭後過了一個星期，就說要釋放我恢復自由。不是說教育釋放，也不是說無罪釋放，就說恢復自由。我是個笨人不領會，其實裡面都有意思。當然，恢復自由，我就很高興。他們說，“給你恢復自由，你必須仍舊到禮拜堂講道，不可改行。”我當然答應。我已經把自己奉獻給主，一輩子傳福音的，我不能改行。即便他們強迫我改行，我也不會改行的。現在他們吩咐我不可改行，那正合我意，非常高興。他們說，“政府給你自由，從今以後，你必須領導所有你的信徒（其實是主的信徒，哪有一個信徒是我的呢？）愛國，聽見沒有？”“聽見了。愛國，我們本來就愛國的。”他說，“你本來不愛國，現在應該學習好好愛國。”我想，那一定會愛國的。由於我原來從徐弟兄家被抓去後，給他帶來很多連累；而且我家屬也已經回上海去了，所以我恢復自由後就住到會所去。

在我恢復自由前好幾個月，我在靈裡感覺，我要留頭髮。因為關進監獄的人，都得剃光頭的。我在監獄裡，後來許久沒有審判了，我就按照裡面的感覺留了頭髮。後來我大哥從香港來廣州，到監獄裡來看我。我們見了面，一起拍了照。那時頭髮還未留得很長。我裡面就感覺，我會的。雖然不是那麼快，又過了好幾個月，但我把頭髮留好了。所以當我被帶回汕頭時，我的頭髮已經長好了。弟兄姊妹們見我還像本來一樣，頭髮都有的，他們非常感謝主。

見到弟兄姊妹時的情景，是非常感動人的。有的弟兄姊妹，一見到就哭，叫我實在感覺到在基督

裡弟兄姊妹的愛，看見自己的人回來了，心裡就高興得落淚。以後宗教事務局長就召集一次大會，所有的弟兄姊妹全部都必須參加。由宗教事務局長向全體信徒講二十分鐘的話，說，“你們今後一定要聽孫務信先生的指引，好好愛國，聽政府的話。”他講的非常客氣，也讓我在會上發言。在這前一天晚上，宗教局有個科長摸黑來找我，關照說，“你明天發言一定要說，‘我今後仍舊要本著過去所信仰的聖經真理，照著聖經講道，絕不會有什麼更改。’”這幾句話是他故意佈置，作為將來再抓我的伏筆。但在我來說，當然必須這樣，正合我意。我也就在大會發言中說了這幾句，弟兄姊妹聽了也覺得暢快。以後我就繼續講道。在我的思想裡，認為不犯法就是愛國，其實他們的意思不是這樣。

我回來以後，一面看見弟兄姊妹的忠心愛主，一面看見主實在照顧祂的兒女。我心想，我會被捕受苦一、二年呢？怪我過去禱告的太少，沒有天天按照主的教導“不叫我們遇見試探，救我們脫離兇惡”求主，所以有這些遭遇。我還不懂得，這是神特別憐憫我，一面救我脫離在教會事務中向政治妥協的痛苦；一面另外安排一個環境來造就我，給我學功課。無論如何，我感謝主的恩典，雖然坐了這麼久的牢，審訊時受了那麼多的苦，到底我又恢復了自由，仍舊能事奉主，好像這是主的得勝。主托住了祂的奴僕，叫他雖然無法抗拒人的力量，卻仍能平安過來，這是主的得勝。心中也有點以為，自己經歷了黑暗逼迫，但主的得勝托住了；在滿心快樂之中，也有一點偷偷的自滿。我還是不懂得，神許可一切事情臨到，是有祂的目的和計畫的，所以還有許多功課要學。

政治學習

當初我被捕幾個月後，我妻子得知我已調離汕頭，就帶著四個幼小的兒女回上海娘家去了。我恢復自由後不久，就想回上海去看看家屬。我把這意思告訴汕頭市宗教局長，他卻不准。這就讓我覺得很既然我是恢復自由的人，我回家看看應該是自由的。我不會不回汕頭工作，我不會改行，我回去看望家屬是合情合理的，這是我應有的權利，然而他不准。我覺得奇怪，但還是不懂。我就跟他說了再說，要求回去一下，很快就回來了，後來總算准了。我就回上海看妻子兒女，不久就又回汕頭。

回到汕頭不久，汕頭專區的宗教科組織汕頭全專區許多縣的教牧人員，集中到廣州進行政治學習，我也必須參加。這學習代表團，由一個汕頭市三自會的幹事帶隊，住在廣州的一個政府機構裡。全廣東省幾個專區的教牧人員都集中在一起，對許多政治上、社會上的問題，或有些謠言，或對政府有這樣那樣不滿的話，就根據所學習的，以及報紙的材料來進行批判；也針對那些曾說過怪話，不符合政府要求的教牧人員進行批判、鬥爭。在學習中，我也積極發言。在當時的情況裡，不發言是不行的，但我卻發表了很多。

大鳴大放

學習結束後，回汕頭不久，汕頭專區又辦了一個主要是汕頭市教牧人員的學習會。把許多教牧人員，連平時不大參加學習會的老牧師、老長老、教會裡得人尊重的、有群眾擁護的老人都集中在汕頭市一個政府機構裡學習、開會、吃住都在裡面。這會又開了一個多月，在這一個多月裡，要教牧人員大鳴大放，對政府有什麼意見，都可以儘量說出來，不會定罪的。起初大家很保守，不敢說。後來在再三的鼓勵下，就說一點對某件事的看法。有人敢說一點，就把他的大字報貼出來讓大家看，作為好榜樣。他敢向政府交心，就受到表揚。這樣，大家就說得更多一點。一個多月以來，幾十個教牧人員一共寫了三萬多張交心書，心裡怎麼想就怎麼說。到一個半月光景，這會就將近結束。這時我特別受

到專區宗教科長的優待，有一天他帶我離隊，去參加汕頭市市委擴大會議。要知道，離開學習出來是很不簡單的事。有位蔡長老八十多歲，在裡面學習很緊張，有一天大家在看大字報時，他忽然倒下去。他是貧血，低血壓。在這樣身體極其虛弱的情形下，本來是必須休息的，卻不准離營，只准在營裡躺在床上不參加學習，不可出營。而專區宗教科長卻帶我出營，特別去參加市委擴大會議，這是很特別的，我不知道這是什麼意思。就在這擴大會議上，有個市委忽然對基督徒進行很厲害的污蔑，說基督教就是帝國主義的工具，把基督教與帝國主義侵略、危害中國劃上等號。我聽了非常不是味道。我是列席，但他們討論的時候，好像是很自由的。我就說，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憲法是規定宗教信仰自由的，信仰基督教或任何其他宗教，不能算是帝國主義。我就這樣針鋒相對給他頂上去。散會後科長帶我回到學習的地方，晚上開大會，對大家說，“說基督教是帝國主義，孫務信聽了不是味道，還提出抗議哩。”再過二天，學習結束了。

第五章 再次隔離

“神啊，你曾試驗我們，熬煉我們，如熬煉銀子一樣。”——詩篇 66：10

被隔離

回到聚會處以後，立刻就叫集中到“三牧樓”，三自曾常在那時有活動的。我就被隔離，關在“牛棚”裡了。關在三樓，不能下二樓。我姐姐叫我外甥女送東西給我吃，也不准見面，說，“東西放下，你先回去，我們會給他。”過半小時後拿來給我吃。這不算逮捕，但失去自由。第一次二十個月左右也不算逮捕，恢復自由，也沒說你犯了什麼罪，僅僅是恢復自由。這一次也不算是逮捕，還有一些浸信會、長老會的牧師、傳道也被隔離在這裡。不同的房間，不准互相往來；同房間的，也不准互相說話。二樓有個審訊室，宗教局如果要對哪個教牧人員進行查問或教育，就叫進去審訊。關“牛棚”的時間也好幾個月，我也沒有什麼可交代。我的心還是靠著主，裡面安然，死活都置之度外。因為在第一次失去自由時，已經把什麼沒有的事都按了指紋，隨時都可以處死我的。我相信我的生命是在主手裡，主不許可的絕不會臨到；主許可臨到的，都有主的美意。因為萬事都是叫我們得益處的，只要我們蒙主憐憫，仍舊行走在主定規的旨意中就好了。

觀察神奇妙的創造

在裡面是互相監視的，雖然沒有什麼事，也不可能早睡覺。“三牧樓”三樓的房門外有個很大的走廊，屋簷下有很大的蜘蛛網。我每天夜裡就在那裡觀察蜘蛛抓大甲蟲。汕頭有些甲殼蟲是很大的，像橄欖那麼大的飛蟲，飛過來碰到那蜘蛛網，蜘蛛就很快過來把他網起來，把他吃掉。每天晚上，我見他總抓到好幾個很大的甲殼蟲；但每一次甲殼蟲碰到他的網在那時掙扎時，網都會受傷被弄破一點，以後蜘蛛就把它補起來。過幾天捕得太多了，他就把網弄掉，重新織一個新網。我看神所創造的各種動物真有智慧，實在是太奇妙了。我也回憶起，第一次在省監獄的窗外，有一個黃蜂來作個土窩，沿著窗溝，作一個長條的像花生殼那麼大的窩，他先作好第一節，外殼留下個洞口，就把尾巴伸進去在裡面下一個卵，然後就去捉一條蟲來放進去，再把洞口封嚴。接著再築第二節窩，又有花生殼大時，又在裡面下卵，又捉一條蟲放進窩裡，封死洞口。再築第三節，再下卵，當他飛去找蟲時，我就用手指尖在他那洞口輕輕抹了一下，那蜂咬了一條蟲回來，發現洞口不對了，就把那蟲丟掉，把頭伸進去，

用尖嘴刺破他那剛下的卵。這個刺破很有智慧，他以為有別的蜂來，在裡面下了別的卵，因為那洞口動過了，所以他就把這第三個卵弄死，也不給他蟲了，把洞口封起來，就飛走了。第二天又有一個較大的黑蜂來弄這窩，這黃蜂又飛來保護，與黑蜂爭戰了一場，後來黃蜂被打敗了。但他所築的那三節土房已經很幹硬結實了，那黑蜂也無法傷害它。我想，神所造的動物都很有智慧，咬條蟲來放在他窩裡，等那小蜂一出殼，就可以吃那蟲。那蟲是被他用刺刺昏的，不會死，也不會腐爛，也不會傷害蜂卵，是活的，將來小蜂出殼就有糧食吃了，等到蟲吃完，他也長大了，破出那個窩，就可以往外飛了。

患難是主的恩典

神所創造的實在太奇妙。我在觀察中真正領悟到神的奇妙偉大，地上可以翻騰，我們神的寶座永不動搖。神的智慧不是人所能測試的。奇妙的主，祂是我的主，祂安排我來學功課。我在受疲勞審訊時，就發現自己完全不是個英雄，是個軟骨頭，是個很普通很普通的人，受不了壓力。我們應該不可撒謊，但在壓力底下也會撒謊，沒有的事也承認是有，按了指印。過去我會講給人聽什麼叫作忍耐，到失去自由，受許多折磨，需要真正忍耐的時候，才知道這是什麼味道。忍耐必須成功，忍耐不成功就等於不忍耐，就沒有達到忍耐的功效。感謝主給我這樣的機會來學功課，這是沒有遇到這些事情時所體會不到的。患難是主的恩典，主的憐憫。

我被隔離在“三牧樓”樓上一共好幾個月，到十月熱天過去了，才結束這審查學習，叫我們回去。我想好大一部分教牧人員集中這麼久，不能正常工作，基督教所愛以影響一定很大。但是感謝主，教會沒有因此衰敗，許多弟兄姊妹心裡仍舊得著主的堅固，這是後來所證明的。但我回去不過一個多禮拜，就正式逮捕了，第三次失去自由。

第六章 正式逮捕

“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當舍己，背起祂的十字架，來跟從我。”——馬太福音 16：24

“你使我們進入網羅，把重擔放在我們的身上。”——詩篇 66：11

逮捕判刑

那是 1958 年 10 月 18 日早晨四點，天還未亮，公安局佈置一些基督教三自會的積極分子，一清早到聚會處大門兩邊排成兩隊，公安人員就進來，出示逮捕證，把我把手鎖上手銬，押上囚車。一出大門，三自會的人就高呼口號，“打倒帝國主義分子孫務信！”“打倒反革命分子孫務信！”這次抓到汕頭市公安局。進了公安局，沒有審問，倒很太平。大概從前審問過的那些“材料”夠了，二年前就已經按過手印了，所以不需要再審問了，就比較安靜。我多數時間還是學習安靜與主親近，也為教會弟兄姊妹禱告。我不知道這次除了我，還有誰被捕，我只有禱告把他們都交托主。另一面我也買些馬列主義的書來看，看到在一本書裡說，列寧說“基督教實際上是一個在活動中的反對黨”，他們把基督教當作一個反對黨，並且是在活動中的反對黨，怪不得他們這樣對待基督教。

不久以後，我就被判刑十二年。沒有經過法庭，沒有任何律師申辯或驗證案情，也沒有什麼正式手續；僅僅由公安局人員到監獄告訴我：“判你十二年徒刑。你如果不服，可以上訴。”事實上，沒有判刑前，人已經在監裡備嘗鐵窗滋味了。現在人在監裡，與外界親友完全隔絕，要到哪裡去上訴呢？乾脆答說：“不上訴！”這乃是最少受折磨的選擇了。

心靈願意，肉體軟弱

我不是禱告過願意為主殉道嗎？但當我被捕時，他們加給我這樣那樣莫名其妙的罪名，我總是堅決擺出證據，說明我不是這樣的；然而他們是用許多官員輪番來審案，疲勞審訊太痛苦了，結果有許多明明沒有的事，我也承認了。我是失敗的，沒有守住“是就是說，不是就說不是”的教訓。經過這些失敗，我發現一個事實：從前我誠誠懇懇求主，將來賜給我能為主作一個殉道者，這個禱告，其實是“心靈願意，肉體卻軟弱了”我裡面還是貪生怕死的，我並不是那麼真正愛主，一心一意願意為主付出生命的代價。這是我對自己的第一個發現，我是那麼不可靠；但感謝主，祂還是恩待我，把這一個杯給我，讓我在這裡學到許多在監外學不到的功課。

患難帶來的益處

從前在講臺上我講許多道給人聽現在在監獄裡我才發現，有許多道理實際上我自己還不懂。我才逐漸認識自己這個人是多麼不可靠，自己這個亞當是多麼狡猾。在勞改中看到了許多人與人之間的勾心鬥角，那些得勝別人，那些狡猾的手段。我開始認識到，“人心比萬物更詭詐，誰能識透呢？”原來我也跟他們差不多。一樣都是亞當的子孫，不要以為我會比別人更好；人家能怎樣，我如果沒有主管理的話，也照樣和他們一樣狡猾。我聯想到，從前常常看見別人這樣不好，那樣不對，其實是不認識自己的本相，心中才多有批評。認識自己的人就知道，自己在亞當裡是和別人一樣敗壞的。我開始領會，為什麼主在馬太福音 7：1-2 裡，警戒我們說，“你們不要論斷人，免得你們被論斷。因為你們怎樣論斷人，也必怎樣被論斷。”

我還認識到，由於教會興旺，發展很快，我是講道的，就受到人們的尊敬；不知不覺，自己也偷偷地自滿起來了。驕傲而不自覺，那就更危險了。感謝主，給我坐牢，讓我學習認識自己。人看我是受患難，其實這是我必須學習的功課，也是神給我的恩典，要煉淨我，除去我的驕傲，我的自己。

啟示錄 1：9 說，“我約翰，就是你們的弟兄，和你們在耶穌的患難、國度、忍耐裡一同有分。”我們今天如果和耶穌基督在患難裡一同有分，就有可能和耶穌基督在國度裡也一同有分。英語裡有句話說，“No Cross, No Crown”就是說，“沒有十字架，就沒有冠冕。”不和主耶穌基督一同經過患難的，就不能一同享受祂的國度。主是用苦難包了一大包的祝福給我，是籍著這個來教我學習功課，除掉我的雜質，使我得到益處。哦，主啊，我敬拜你。

獨行奇事的神

本來我的頭腦裡充滿了工作，我認為趁著還有今天，就該轟轟烈烈地為主作工。當時看見有工作的果效，教會興旺發達，人數迅速增加，很多青年知識份子也信了主。（以後這也成為我的一個罪名，說我使基督教惡性膨脹，與共產黨爭奪下一代。因為他們認為知識青年應該是共產主義的接班人，一成為基督徒就不能成為黨團員了，這就是了他們的下一代。雖然我們並沒有那樣的存心，但人就將這樣的罪名強加在我們身上。）傳福音本是神的命令，若不傳福音，就有禍了；但我卻偷偷地驕傲起來，認為是我傳福音的果效。其實全部都是聖靈的工作，我竟以為是自己有功了，真是可憐。等到二十多年後我出獄回家，我看見，教會的人數不是少了而是多了，而且比從前多了許多倍。我們的神乃是獨行奇事的神，是又真又活的神！儘管一切教牧人員都靠邊站了，祂仍獨行奇事，施展大能。祂是得勝的主，祂自己負全責行大事。我們只不過是祂的奴僕，祂可以拿起我來用一用，也可以把我放到監獄

裡去學習功課，但祂自己仍舊掌權作王。祂可以隨便起用任何一個人作出口來為祂說話；人再把這出口抓起來的話，祂還可以隨便再用任何一個人祂所喜歡用的器皿來為祂工作。神隨使用什麼都可顯明祂的大能，成全祂的旨意，因為是祂自己在工作。器皿算不得什麼，算不得什麼，主自己工作顯出祂是完全得勝的大能者。如果我在那裡作工而聖靈不同工的話，一切都是虛空的；如果聖靈親自工作，那隨便祂使用什麼弟兄姊妹作祂的出口，都可以成就祂的心意和目的，顯明祂榮耀的得勝！這是我經歷這二十多年後得出的結論，不是理論上的承認，而是深刻的領會。這個領會使我深深的向神敬拜！各種困難與危險，並不是這二十年的中心問題，最重要的是這二十多年中，神使我認識一點自己的敗壞；又從我親身的經歷中，證明我所敬拜的神是又真又活、獨行奇事的神！

第七章 投入勞改——在廣東興寧煤場

“耶和華是我的岩石，我的山寨，我的救主，我的神，我的磐石，我所投靠的。祂是我的盾牌，是拯救我的角，是我的高臺。” 一詩篇 18：2

煤場勞改

被關入監十三個月後有一天，我們一百多個犯人都被繩子五花大綁的上了幾輛敞篷卡車，擁擠的站著。卡車開了一天一夜，大家又饑又渴，腳也腫了。後來到了一個修鐵路的地方，又開始投入勞改，幹修鐵路的活。不久，我們有些人被轉送到興寧煤場。先去修公路，讓汽車可直接開到煤場，又在山腰撬抬石頭，平出地方來放煤。這煤場已經開發了很久，全是由勞改犯幹的。起初組長帶我們到煤巷，就是不見天日的開煤的洞裡，裡面修有兩條鐵路。但我們看過去是漆黑一片，什麼都看不見，因為沒有電燈，只有很少數的小油燈，遠遠只看見有一小紅點，別的什麼也看不見。走進以後，聽見有車在鐵軌上推出來的聲音，又有人大叫“讓開，讓開。”組長就吩咐我們都貼在坑木的間隙裡。原來在山裡開洞進去，怕上面石頭壓下來，就有很多支柱，上面架著橫木以作穩固，兩隻柱之間有一人站的位置，當場車經過時，我們躲在這裡面就安全了。車子一過去，我們出來繼續往前走，要走幾裡路才到開煤現場。那裡面已經開的很深，一條直巷，左右兩邊都是橫巷。還有上山配風巷，採煤場：有好幾個煤礦同時開採。煤礦之間有通風洞，所以裡面空氣還好。煤場裡有個醫生，也是犯人，醫術不高，藥也不多，反正能量溫度，碰破了上點碘酒，弄點繃帶是可以的。我們就在這條件下工作。

我被編在二中隊。一個中隊 200 多人，三個中隊三班輪流，每班 8 小時。班次不是固定的，隔一段時間白天班改成中班，中班就改成夜班，夜班就改成白天班，這樣三班倒。按理三班倒一天干 8 小時就完了；但實際上從宿舍走到煤場時，還要把汽車運來的建築材料，坑木，支撐煤巷的木頭，都要各班犯人扛在肩上，從山下扛到半山腰，送進煤場裡用。所以實際上每天從預備進去到幹完 8 小時，在輪流在簡單的沖涼房裡洗澡，集合整隊回來，來回總得的十一個小時以上。還要加上兩小時的政治思想改造教育學習，人是精疲力竭。學習完後，趕快倒下就睡。

有浸信會的一位牧師和一位幹事，也在那煤場裡勞動。雖不在同一個組，也不能互相講話；但遠遠見到時，彼此點頭微笑，在靈裡互相在主前紀念。心裡很得安慰。這是弟兄的愛，是世人無法明白的。這是生命的相通，是無法用言語來說明的。

不能休息的假日

常常每隔一段時間會有一個突然的大禮拜，一般說，大禮拜是每隔兩個星期休息一次，實際上是不固定的，不休息就仍舊出工。如果隊長突然宣佈這一天大禮拜，大家休息，實際上一點休息也沒有，反而是最辛苦的一天。每個人都要把自己所有的東西都帶在身邊，連棉被枕頭，都捆成捆拿出來，好像是預備調動那樣。各組由組長帶著，組員排成一行。一組一行，就有很多行。從早晨開始，沒人收拾自己的東西，一堆一堆放在身邊。然後幾個隊長來檢查，一行行的查過來，不論颶風下雨或者烈日當空，人不許走動，所有寫字的簿本都要檢查。檢查到我時，連我的判決書也被收去了。我雖然沒有經過法庭審判，但仍判我十二年勞動改造，也給我一張判決書。這上面寫明是判決書，蓋有公章；另外還有書和筆記本，是每日學習用的，他們都收去了。我以為說，這不要緊，因為判決書一般是一式四份，一份貼在街上做告示，一份給犯人，一份寄給犯人家屬，還有一份法院存檔的。我想沒關係，家裡有。那只等我回家時，家裡說，從來沒收到過判決書。想想也對，因為我根本沒有經過法庭。結果這判決書都被收去，將來政府要說判我多少年勞改，從幾時到幾時，一點根據也沒有，都被收去了。

三年煤場工作

開煤的地方叫現場，就是打炮眼採煤的地方，空氣最差。放過炮，排了煙後，有很多煤塊煤碎，要用三齒耙往外耙，再裝簸箕，然後把裝好的簸箕拉出來，一簸箕一簸箕用手拉，第一個拉給第二個，第二個拉給第三個。如果蹲著就拉不遠，所以要站起來，但因為通道很低，所以必須彎著腰，一簸箕一簸箕的把煤拉出來，鮮血直流，趕快把身上的棉衣撕下一條來把腳趾包紮一下，繼續幹，這腳趾包著布條泡在煤水裡。不到一個星期，右腳大腳趾的指甲又給翻了出來。為什麼不穿鞋呢？穿鞋一直泡在煤水裡是不行的，並且也沒有那麼多的帆布鞋可以穿，只能光腳，天又冷，因為是勞改，有苦也沒法說。兩個腳趾的指甲都給翻過來了，後來就去找醫生。醫生給點紅藥水，略微包紮一下，但一上工就掉了。兩隻腳指一直泡在煤水裡，就化膿糜爛，爛進裡面前後兩三個月都不得好。以後就換去推木斗車，就是木頭做的一個鬥，下面有四個木輪，不是橡皮輪。這木斗車一車裝五百斤煤，就是從裡面一簸箕一簸箕拉出來裝進去的，就一個人推，沒有路軌的；也是第一個人推給第二個人，第二個人推給第三個人，至推到接著鐵礦車的地方。我就這樣在煤礦裡連續老改了三年多。

神跡重現

在煤礦勞動過程中，我曾患過阿米巴痢疾，一天大便很多次，大便帶膿帶血，當時沒藥可醫。我也知道這種病沒有藥是不能痊癒的。在沒有盼望中，我只能單單禱告仰望神。很奇妙，神就聽了我的禱告，一點沒有藥，十幾二十天后，這病就不藥自愈了，這是神的恩典，神的憐憫。我們所信的主是又真又活的神！

還有一次那是每兩周可以休息一天的大禮拜，一清早，隊長就叫我們這一組去加班，要拆除一間房屋。我們這些人根本不懂建築，不知道該先拆什麼，後拆什麼，才能安全；只是拿著一些開山鋤，就先拆屋頂，後拆下麵。到後來只剩一幅單牆，這牆有兩丈多寬，一丈多高。組長就說，現在只要幾個人排成一排，來挖牆腳，其餘的人放下工具去休息。我排在最中間兩旁各有四人。我們打算挖好牆角，就把牆往外推倒。哪裡知道這幅牆突然倒下來，在旁邊的人趕快跑開，我卻在中間來不及跑，牆倒下來我整個人被壓在牆下。別人以為我一定被壓死了，等到把牆扒開，卻發現在我肩膀的兩旁，正好有兩堆工具把牆給頂住了，以至我人雖失去知覺，頭顱及胸腔卻沒被壓扁，只有兩條腿被壓得很重，

但也沒骨折。這是神何等奇妙的安排拯救啊！哪有這麼巧的事，剛好兩堆工具，不前不後就在我肩膀的兩旁呢？深究我的命一次次的脫離死亡。我雖在患難中，祂卻一直看顧，說明我們所信的神是那樣的真，那麼活！但願榮耀歸於祂！

主的同在

弟兄姊妹，我曾長期在上海年長弟兄姊妹身邊受到許多幫助和培養，我也讀過許多屬靈書，可以說，懂得了許多好道理。然而在我這二十多年的艱難歲月中，許多好的屬靈道理差不多都用不上，唯一真正起大作用的，還是蓋恩夫人和勞倫斯弟兄所經常的不斷愛主，不斷與主親密交通的裡面道路。我盼望弟兄姊妹不要誤會，二千年來神借著話語的服事，供應屬靈的話，造就祂的眾兒女。許多真理，許多解經的亮光，照耀著許多神兒女的道路，造就了神的子民，所以我對屬靈的道理是非常尊重的。但是當我坐牢時，在長期強迫的苦力勞動時，每天一早敲鐘起床，立刻洗簌吃飯，急速集合排隊，報數出工，除了隊長組長指揮外，後面還跟著扛槍的。這樣急速的出工勞動，根本什麼屬靈的道理都來不及去想或應用，只是在任何時候，我知道主與我同在，隨時隨地，我的心向主依倚仰望，祂都親自與我同在。我只要心中親近主，向主輕聲說“主啊，”祂的同在就立刻安慰我。就因為這位又真又活的主，祂自己一直與我同在，所以我能度過困難。無論什麼難處，祂都帶我過來。那一幅牆倒下來把我壓在底下的一剎那間，我連禱告都來不及，我忙呼“主啊！”我們的主卻早就知道我的需要，祂預備了兩堆工具，正好在我倒地的兩旁，將牆頂住，保護了我的腦殼和胸腔不被壓扁，留住性命，直到被人扒開牆，把我拉出來，仍能存活，這是神的保護，我沒有清清楚楚的禱告，祂卻清清楚楚的拯救。

因禍得福

我從 26 歲就只剩下一個肺，左肺硬化成一個拳頭那麼大的硬塊，失去作用至今仍舊這樣（我並未開刀將它切除）。36 歲被捕，送去勞改，就只有一個右肺，一直幹那些強體力勞動，至今又活了四十多年了，這完全是神的恩典憐憫。可以想像在勞改中的各項勞動都是很重的，比方說，在磚廠挑磚坯裝窯，每條磚坯重十斤至十一斤，每次要挑二十四條磚，總重量達 260 斤以上，還要跑步，爭先爬梯上窯，實在是很重的工作；加上烈日當空，汗流浹背，從早到晚沒什麼休息；吃的也不很飽足。哪裡來的力量？完全是主給的！

在煤場勞動中，後來我越過越感覺疲勞。因為從住處到煤巷，一面要爬上坡，一面每人肩上必須扛一根枕木或鐵軌，一個人扛不動的就兩個人抬，總是利用上山進煤巷的機會把材料往山裡運，這是更重的活。我越來越感覺累，早晨起來還沒出工就感覺累，有一天收工集合排隊時我昏倒了。後來又發現痰裡帶血，根據我多年的經驗，這是肺結核復發。過去由於肺結核，在治療過程中肋膜發炎，醫治我的左肺萎縮了，只剩下了右肺。現在右肺結核復發，那就很危險。這是神給我智慧，叫我打報告給隊長，大意說：“我是個罪犯，是專政物件，應該不為自己打算什麼。現在我痰裡帶血，根據我的經驗，是肺結核復發。我對自己的死活都沒有意見，但這肺結核是會傳染的。國家投了很多資金，用了很多勞動力來開煤礦；在不見天日的煤場裡工作，我吐出來的痰裡的病菌，可能會隨著煤粉飛揚，如果別人呼吸進去，就也會得到肺結核，那國家的損失就大了。請政府考慮該如何處理。”隊長就找了個幹部醫生來問病情，做檢查，結果是肺結核。就叫我不進煤巷，在露天做那炮眼炸煤用的煤泥。但別人又怕我的病會傳染給他們，不要我在那裡工作。於是我就被換到了種菜組。

第八章 在種菜組和磚廠

“你要踹在獅子和虺蛇的身上，踐踏少壯獅子和大蛇。神說，因為他專心愛我，我就要搭救他。因為他知道我的名，我要把他安置在高處。”——詩篇 91：13，14

感謝主，我換到種菜組以後，天天可以曬太陽，呼吸新鮮空氣，看到神所造滿了生命的情緣植物。雖然沒有什麼藥物，神卻叫我的病逐漸好了。在種菜組需要挑糞肥，糞桶是非常大非常重的，每一擔都將近兩百斤。我求助增加我手提的力量五十斤，肩挑的力量一百斤，主垂聽我的禱告，加給我綽綽有餘的力量。後來我就提升為種菜組的小組長。

不被大麻瘋傳染

種菜組的副組長是個有技術的中菜能手，但他患有皮膚性大麻瘋。有一條腿從膝蓋以下腫大，發黑流膿，臭的很厲害。那些分泌物都是會傳染的。按照規定，正副組長必須挨著睡。本來挨著睡的人是可以將頭與腳顛倒著睡的，但他的腳實在太臭了，流出來的膿擦在席子上，實在令人噁心，使我無法入睡，於是只好同睡一頭。這樣一個長大麻瘋的人，三個月之久與我同吃同睡同勞動，實在傳染的機會是很多的。我知道大麻瘋病菌是很頑固的，如果傳到了，他的潛伏期可以有三年到八年，是一種很可怕的病。想到主伸手摸那長大麻瘋的人，把他醫好了；我卻心裡非常害怕，覺得實在沒有愛心；但我無法裝假。我只有仰望主的恩典，求主讓我學習我自己所沒有辦法學習的功課。**既然主給我這個環境，就求主讓我在這個環境裡學習順服。**在種菜組和他一起生活了三個多月，那個臭熏得我非常難過。但感謝主，直到現在，幾十年過去了，我身上並沒有發現被傳染，這就說明了主的完全保守。三個多月後他就被調走了，全組的人都很高興。

不被蛇所害

有一天，我挑糞上山頂為南瓜施肥，一擔又一擔，從山腰挑到山頂。天氣很熱，正在中午時，我從山上挑著一擔空桶下山，這是石級的路。走到半路，看到一條很粗大的蛇，身體的直徑比銅板粗一點，有一米多長，沿著石級山路往上爬。我看這蛇的頭是圓的，應該不是毒蛇，我就想打它。我把空桶放在旁邊，拿起扁擔就打。我那扁擔是硬木的，兩頭尖的。我並不懂得打蛇不能用木棍，應該用竹條或藤條才好。我看准蛇的脖子，一棍打下去。那蛇“呼”的一聲，抬起頭來，叫的好響，好像噴毒氣一樣，朝我直沖過來。當它“呼”一聲向我沖過來的時候，我看見它的兩腮伸出兩片，它的頭就成了三角形，像是眼鏡蛇，竟是一種很毒的蛇。我想，完了，逃避都來不及。哪知它只“呼，呼”地嘯，噴毒氣，卻不過來。原來它的背脊骨被我打斷了，從蛇頭到被我打到的地方，不到一尺。它的背脊骨斷了，後面一段都癱在地上，不會動了，所以它只能舞動前面不到一尺的身軀，向我呼嘯，聲音很響，但卻過不來了。這是我知道它與不能咬我，就繼續用扁擔打它，但打了好幾下都沒打到。在半山腰的組員聽到聲音，就有一个人趕快跑上來，見蛇的後半身不能動了，就抓起蛇尾用力甩，是它的骨節都散開，把它的頭向著石頭猛撞，這條蛇就這樣被打死了，感謝神賜給意外的平安。如果主沒有使這一扁擔就打斷它的背脊骨的話，它就會咬到我，那麼我走不出六七步，就一定倒下死了。主是那麼奇妙，它使這硬硬的木扁擔，頭是那麼細細尖尖的，竟會一下子就打中了蛇的要害，又一次救我的命脫離危險。我越想越感謝神的恩典，是它救我脫離死亡。我以後打好幾下都沒打著那蛇，但是第一下打下去，

竟然剛剛那麼准；不過像鋼筆那麼粗的扁擔尖，就正好打中它的背脊骨，這實在是主的奇妙作為。蛇的背脊骨斷了，它就只能在那一點點的範圍裡逞兇。俗話說，打蛇要打七寸，主竟然使我打到離它頭不到一尺的地方。感謝神，在這驚心動魄危險時刻，又一次賜給我意外的平安。

意外的平安

在種菜組，我的身體逐漸恢復健康。以後我又被調到雜工組，幹那種把煤裝上卡車的活。卡車停在煤場，有人把煤裝在簸箕裡，我們就挑上兩簸箕，大約一百六十斤左右，要又快又穩地挑著上卡車的跳板，把煤倒在卡車的最前面，然後從另一個跳板下來，沒有車來的時候，可以休息；但卡車來的時候，就得緊張地裝車。有一天晚上，正在裝車的時候，細雨濛濛，那條跳板很滑，加上還有煤粉掉在上面，肩上又挑的重，就更加滑。那天我挑著煤上去又下來好幾次，當我再挑上去的時候，腳底一滑，人倒下去，肋骨架在跳板上，那一擔煤壓在我的身上，整個人就昏迷不醒，什麼都不知道了，等我醒過來，見旁邊有盞小油燈，有一個人坐在旁邊看著我，那時已是深夜，大家早就收工了。我問：“我怎麼在這裡？”他說：“你剛才不是在挑煤撞車嗎？你摔倒了，是我把你扛過來，隊長叫我看著你的，已經兩個多小時了。現在你醒過來就好了，我陪你回去。”他就扶著我回宿舍。感謝主，雖然滑到受傷，還昏迷那麼久，但肋骨沒斷，第二天忍著痛仍舊照常出工，這是又一次蒙主的保守。感謝主，在大大小小的患難中，主都帶領我平安過來。並且主是我的力量，在很多很重的活中，主賜給我極大的恩典。我本來求神給我肩挑的力量一百斤，事實上神給我的，還遠超過我所求的，在那四個人一起抬大石頭的時候，平均每人擔負了三百多斤，這是主給的特別力量。願榮耀歸於祂。

磚廠勞工

後來我又被調到磚廠，學習把土和成泥，把泥在模型裡做成磚坯，磚坯晾乾瀝幹後，就挑上磚窯去裝窯，以備燒磚，這都是重活。磚坯瀝幹後每條重十點五斤，燒成紅磚後每條重十斤。一窯磚坯三十萬條，每條至少十點五斤，而窯有好幾層樓高。裝窯是這樣的：起先在地上把磚裝成圓形，等堆積到一層樓高時，就得架梯子。架三根杉木，然後用許多橫木條釘上，就像個梯子的樣子。我們跳著一擔磚坯，就上這梯子，兩邊都沒有欄杆的。當又裝得很高時，又得架梯子上去，這樣要有三四層樓高，才能裝上三十多萬條磚。一般能挑上一邊八條磚的人，就是好勞動力了，很強的一邊能挑十二條，共二十四條磚。一人一天要挑一千兩百條才算完成任務，從裝磚坯的地方到窯邊，遠點的，一個來回要跑兩百米以上，再要挑著磚坯爬上梯去，交給裝窯的人；又趕緊從另一條梯子下來，再跑到裝磚坯的地方，挑起磚坯又跑去上窯。還有人在旁邊記數，到晚上看各人完成任務的情況來排名次，但沒有一個人能完成一千兩百條的任務的。最強的人一次二十四條，也跑不了五十次。那時正是烈日當空的炎夏，我就想到“前在埃及為罪奴僕，不知何為平安；鐵爐火熱，重軛難當，魔力真可畏”的詩歌，有點體會。感謝主加給我力量，我常常挑到二十四條，每次二百六十斤以上。我原來求主加給我肩挑的力量一百斤，但主給的是遠超過我所求所想的。晚上學習時，我就不必挨鬥。感謝主，給我這只有一個肺的殘疾人，居然能挑這麼重的磚坯，還要跑到窯邊，上那很高又不很安全的梯子，而從來沒有摔下來過。如果一腳踩歪摔下來，就不堪設想，必死無疑。但主給恩典，給力量，保守我。

沒有一試煉，祂是不同在；沒有一重擔，祂是不與共；

沒有一痛苦，祂是不攤派；時時刻刻，我在祂眷顧中。

沒有一寂寞，沒有一感傷，沒有一歎息，沒有一憂悶，
沒有一艱難——但在寶座上，時時刻刻，祂思念祂的人。
沒有一軟弱，祂不會扶助；沒有一疾病，祂不能醫治；
時時刻刻，無論是樂是苦，耶穌我救主，與我同行止。
時時刻刻，我蒙祂愛保守；時時刻刻，我從祂得生命；
時時刻刻，我在祂前等候；時時刻刻，我歸於祂的名。

第九章 失敗和認罪

“耶和華說，你們是我的見證。”——以賽亞書 43：10，12；44：8

“神所要的祭，就是憂傷的靈。神阿，憂傷痛悔的心，你必不輕看。”——詩篇 51：17

“你要專心仰賴耶和華，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認定祂，祂必指引你的路。”——箴言 3：5，6

思想改造

這時，因為勞動很重，又因廣東是海防前哨，所以他們一再強調，世界觀的改造是根本問題。一直說世界觀，世界觀，說到底就是說我們的信仰。有好幾個隊長多次找我談話，每次談話的題目遍及全世界。什麼你怎麼看蘇聯和中國的關係啊，怎麼看赫魯雪夫，怎麼看毛主席的主張等等。我勞動累極了，根本不去想這些。他們說：“不行，你不管思想改造，那是非常不好的。”我總覺得他們多方面找藉口，要從政治領域裡來讓我說出一些他們可以抓住把柄的話。這時我就思考了，雖然也有禱告，但沒有專心仰望主，是用自己的智慧去思考，怎樣去應付這些複雜兇險的局面。我想，他們一再欺騙我，共同綱領和憲法都規定宗教信仰自由，結果我不過就是宗教信仰問題，就把我抓起來；還說宗教信仰自由是給人民的，你是犯人，不能享受的；並且信仰自由也包括放棄信仰自由等等。我要堅持信仰自由，他有要我改造世界觀，說唯心論的世界觀是不行的，世界觀的改造是根本問題。所以我認定，他們弄來弄去就是要弄我的信仰。這是我覺得很為難，精神壓力很重。

憑己智行事

我應該專一倚靠我的主來對付這一切的艱難，但我開始失敗了，我用我自己的智慧來思考問題，想怎麼應付。我在主面前也禱告，但是，事先想好了怎麼應付，再來禱告問主好不好。**人真是會欺騙自己，好像我也禱告也倚靠主的。**我說，主阿，聖經說，詭詐的人，你以彎曲待他。他們詭詐極了，共同綱領和憲法都規定宗教信仰自由，我不過是信仰問題就被抓，加我很多罪名，說我是反革命。現在又來改造思想，說什麼世界觀宇宙觀，無非是有神無神的觀念。主阿，他們一直騙我，舊約裡說，以眼還眼，以牙還牙；他騙我，我就可以騙他。主阿，我騙他們可不可以？但沒有得著主的回答，因為我思想裡已經打算騙他們。騙人是出於魔鬼的，我知道基督徒不該騙人，不可撒謊。但我想，舊約裡很多地方說到，有人因為愛神的緣故，欺騙人之後還蒙神祝福。想出埃及記裡的收生婆因為敬畏神，沒有按照埃及王的命令殺掉希伯來的男孩，騙法老說：“因為希伯來的婦人強壯，我還沒到，他們已經生好了。”結果神祝福收生婆，給他們成立家室。他們撒了謊，還蒙祝福。還有妓女喇合隱藏了探子，也騙耶利哥人說：“他們走了，可能過了約但河了。”妓女喇合撒了謊，結果全家得救，她還成

為基督家譜裡四個女人之一。這種種事例，使我錯誤的認為，在必須撒謊的時候，好像撒謊是可以的，且是蒙神祝福的。為這問題，我心中掙扎，又禱告，又思考，考慮來考慮去，考慮到一個地步，認為說，我可以騙他們。他們一直騙我，說宗教信仰自由，不是騙我一個人，是騙許多神的子民；他們恨基督教，恨神的子民。我為著神的緣故，撒撒謊、過過關是可以的，就是說，我可以放棄信仰了。如果我放棄了信仰，他們再不會追我了，事情就好辦了。我照我的聰明智慧，又從聖經裡找出了許多理由，認為我可以騙他們。反正我心裡尊主為大，沒有放棄信仰，主是知道的。祂是擦看人的內心，知道人的肺腑心腸。主不會不知道我沒有放棄信仰，我不過是外面騙騙他們；並且我是經過禱告的，這應該是可以的。這樣，我就決定騙他們。

背棄主的痛苦

有一天學習會之後，我就對那一直來找我談世界觀改造的隊長說：“我想通了，我的世界觀必須改。”“那很歡迎。”因為一個隊長使人世界觀改變了他就立了一功了。我騙他說：“我世界觀改好了，是唯物的了。”他很高興，我想這就過去了。哪裡知道，三天后忽然開全隊大會，要我上臺去說我的世界觀改造過程，我感到很為難。但是已經騙了人，要把騙人的話在大會上當眾說出來，這時不承認也不行了，真是“暗中所說的，必要在明處宣揚出來。(參看路 12：2-3)”我覺得非常苦惱，但也只好硬著頭皮上。我說：“我世界觀已經改造好了，我不要唯心的了，我放棄信仰了。”說了之後，我心裡非常難過，非常痛苦。這痛苦不是那些重體力勞動的痛苦所能比的。從我被捕二十多年中，最痛苦的就是這一次去欺騙他們說，我世界觀改造好了，我放棄信仰了，這感覺非常痛苦。我對主說：“主阿，我沒有放棄，我只是騙騙他們而已。我禱告了兩個多月，你是知道的。他們騙我，我就騙他們。以眼還眼，以牙還牙；他們詭詐，我以彎曲待他們。我是跟你說清楚後才騙他們的，你不是不知道我的內心，你知道我實在還是愛你的，為什麼給我心靈裡這麼大、這麼難以忍受的痛苦？”主很簡單的回答我：“失去見證。”阿，“失去見證！”**我從裡面流淚，我失去了見證還有什麼用？**主耶穌臨升天時把我們徒留在地上，說：“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主留教會在地上是為了見證，主留我在地上是為了見證祂，而我竟失去了見證！我對主就沒有用了，難怪主的祝福離開我，主的同在離開我。這個痛苦我無法用筆墨來形容，實在痛苦極了。我認罪，求主赦免，也仍就不平安。這痛苦持續了一年多之久。

失去神的同在

也很奇怪，以這天開始，本來每月可以收到家裡一封信的，這時也沒有了，一年多沒有收到信。我照樣在發信的日子寫信出去，可能也都被扣住，家屬也沒有收到我的信。就這樣，我陷在極深的痛苦之中。在痛苦中一直認罪，求主赦免。再認罪，再求赦免。馬太 10：33 說：“凡在人面前不認我的，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不認他。”我的罪實在是太大了。但感謝神，約翰一書 1：9 又說：“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然而我那痛苦就沒有減少，一直拖了一年多。尤其當我想起那首“你怎麼沒有傷痕？”的詩歌時，我心靈深處真是受傷，痛恨自己。

一、你怎沒有傷痕？沒有傷痕在你身上肋膀？你的名聲反而遠播四方，他們反而讚美你的光芒？你怎沒有傷痕？

二、你怎沒有傷痕？我是受迫孤獨掛在樹上。四圍無情，都是殘忍、狂妄。我是受了鞭傷、刺傷、釘傷，你怎沒有傷痕？

三、怎能你無傷痕？僕人不比主人更有希望，先生蒙羞、學生何能堂皇？而你卻是容易、完整、無恙，怎能你無傷痕？

四、怎能你無傷痕？他們為我緣故受人捆綁，枷鎖、監禁、焚燒、或是流放，或是捨身獅口在於廣場，怎能你無傷痕？

五、你是沒有傷痕？我是被人摧殘、飲人鋒銳，他們忍受忌恨，忍受刀棒，你卻平安無事，不缺甯康，你卻沒有傷痕？

六、你卻沒有傷痕？能否是因你向世俗依傍，是因你怕自己利益失喪，因你遠遠跟隨不甚明朗，所以沒有傷痕？

七、你怎沒有傷痕？沒有疲倦只有安然受享，是否與人中心，受人獎賞，能否有人徹底跟隨羔羊，而他沒有傷痕？

耶利米書 17：9-10 說：“人心比萬物都詭詐，壞到極處，誰能識透呢？我耶和華是鑒察人心，試驗人肺腑的，要照各人所行的和他作事的結果報應他。”我所受的痛苦就是我應受的管教，應得的報應。真的，離了主，我就像死狗一樣；沒有主的同在我就什麼生氣都沒有，比死狗還不如。我實在太得罪主，太虧欠主了。主留我在地上是為要作祂的見證，而我在眾人面前竟然說，我放棄我的主，我怎麼對得起主？放棄了主，我還有什麼呢？我完了，我只有求主赦免，洗淨我的罪。

經過這次大失敗，使我認識我自己實在是壞到極點，在我肉體裡面，毫無良善，是會犯大罪的。而且一旦犯了罪，罪就追上了我（見詩篇 40：12），使我欲罷不能；必須在眾人面前，硬著頭皮繼續說謊，大大羞辱了主，失去了見證。我實在是一個又惡又懶的僕人，為了要過關，不肯吃苦被十字架，就用詭詐的手段進行欺騙，犯了大罪，傷了主的心。我是多麼的敗壞！這就是我的天然本相。

屬靈功課

同時，我也認識了一點怎樣來尋求神旨意的功課，雖然我也曾禱告了兩三個月，但仍舊作了錯誤的決定。這是因為心裡早有了自己的傾向和打算，以自己的思想來代替聖靈的引導。雖然禱告，但不是放下自己的意思，一心來尋求主的心意；而是曲解神的話語來成全自己的想法，賄賂、說服自己的良心，所以禱告來禱告去，還是把自己的思想當作聖靈的引導。這就證明了：跟從自己的聰明，就難免錯誤。因此，要尋求神的引領，必須完全放下自己的傾向，眼睛必須專一仰望主，像小孩子那樣承認自己一無所知，專等大人的指導。**不看環境，專一看主，才能瞭亮光明。這是我們禱告尋求神心意的原則。**否則，肉體思想一摻進來，錯誤就不能避免。這是我從這次失敗所得的慘痛教訓。肉體是這樣可惡可恨，難怪神判定，肉體是必須釘在十字架上的。我深深認識到，我就向以色列人在曠野時一樣，雖然看見許多神跡，得到主許多格外的保護，但是遇到事情，仍然用自己肉體的方法來保護自己，沒有把自己交給主，專心倚靠主，以致大大失敗，失去見證。這是主多麼傷心呢！

神的話語是何等實在！箴言 29：25 說：“懼怕人的，陷入網羅；惟有倚靠耶和華的，必得安穩。”我的眼睛既注意環境上的壓力，沒有專心倚靠主，就不免因懼怕而陷入網羅。究竟我怕什麼呢？答案只有一個：怕背十字架，怕死！我實在是個貪生怕死的人，絲毫沒有殉道者的勇敢和氣概。希伯來 2：

15 也說到，怕死的人必為奴僕，神的話說明了事情的內在原因。我幼年時為主殉道的心志不過是個願望，只單純一心想愛我的主，沒有經過考驗，完全不認識自己有多軟弱，多貪生怕死。哦，主阿，求你使我更認識自己，知道像你認識我一樣。你知道我心靈雖然願意，肉體卻軟弱不堪；離了你，我就只會犯罪，羞辱你的名。我竟因貪生怕死而否認主，陷入網羅。現在我才開始領會一點，離了主，我就不能作什麼。這是多麼絕對的鐵的規律！求主憐憫，讓我今後能時時倚靠主而生活。

主的憐憫和保守

感謝主，後來我心中的痛苦逐漸過去，也能與主親密的交通。有一天夜間，我坐在自己的蚊帳中默禱，被一個離開我十幾個床位的人，隔著十幾層床位看見。（因為害怕犯人夜裡違規和逃跑，宿舍裡開著兩百支光的大電燈。夜間睡覺時，每人占約八十公分寬的床位，掛有一頂小蚊帳。我的床位正好對著燈光，所以他隔著很多層蚊帳仍能清楚看見我。）他就打報告給隊長，於是隊長就要我檢討夜間犯規的事。我堅決否認有什麼犯規行為，但他們接連一個星期開會鬥爭我，要我交代夜間幹了什麼壞事。到末了兩天，隊長說，若再不交代，就要叫檢舉人來對證，我當然歡迎。於是檢舉人就說，他那天晚上看見我坐在床上，坐的端端正正的，不像平常坐的樣子，時間很久。感謝主給我智慧，我問他：“我有否越過我的床位侵犯到他人？”他說：“沒有。”“我有否什麼聲音影響他人休息？”他說：“沒有。”我再問：“我第二天勞動有沒有落後？”他說：“也沒有。”“那你檢舉我，究竟我犯了什麼監規紀律？”他說：“我看大家都躺著，你為什麼都坐在那裡？”我說：“監規叫我們晚間好好休息，不可越過他人床位，不可吵鬧，影響他人休息，要安靜休息恢復疲勞，是明天精力充沛投入勞動，我這樣坐著是最好的消除疲勞、恢復精神的方式。”隊長問：“你坐著幹什麼？”我說：“我已經說過，這是我最好的消除疲勞、恢復精神的方式，及不妨礙他人，又對自己有利。今後我還會這樣做的。”主就這樣帶領我平安度過這次鬥爭。我領會神已經垂聽我的祈求，饒恕我的過犯。我雖然離開祂，祂卻沒有丟棄我，仍然保護我。祂有恩典有憐憫，我要在祂面前隱藏羞臉，永遠向祂下拜。

感謝主，讓我入獄勞改，讓我在失敗中暴露自己的軟弱和敗壞，引領我開始有一點認識自己，帶領我逐漸脫離一些自義和狂傲。這是在我講臺上受人尊敬時所無法學得的功課。現在回想起來，我希望主的作為，我不得不敬拜主所為我安排的患難和道路！天如何高過地，祂的意念如何高過我們的意念，我們只有讚美祂！敬拜祂！

我是否要背負十架，跟從神的羊羔？
我豈可以怕出代價，要得世界原諒？
別人苦戰要得榮耀，血汗滿被沙場；
我豈可以安坐花轎，盼望抬進天堂？
因你名，寶貴的名，因你為我捨命，
靠恩，無論如何艱難，我要求你喜歡。

第十章 重新開始——在青海石灰廠

“壓傷的蘆葦，祂不折斷；將殘的燈火，祂不吹滅。”——以賽亞書 42：3；馬太福音 12：20

“永在的神耶和華，創造地極的主，並不疲乏，也不困倦；祂的智慧無法測度。疲乏的，祂賜能

力；軟弱的，祂加力量。”——以賽亞書 40：28，29

一切從頭開始

不久以後，那是六五年十月，我們一千兩百人從廣東坐上運牛的火車被送到青海西寧。在廣東時，汗流浹背；到了青海，早晨就已經結冰了，氣溫有很大的差別。因為我已經四十七歲，又有過肺病，吐過血，農場就不要我，把我和其他一百多人送到一個石灰廠的康復組。到石灰廠的第一天，那裡的教導主任對大家訓話，說：“你們過去在外省，不管你改造的很好或很不好，都一筆勾銷。從今天開始，一切從頭來，就看你們今後的表現。”我心裡清楚知道，主借著祂這話，對我說了祂的要求：“一切要從頭開始。”過去我在廣東的失敗，都一筆勾銷了；從今以後，我要好好在主面前倚靠祂而生活，再不能失去見證。感謝主，我好像聽見了祂給我的特赦，祂給了我悔改的機會。

第二窯烈火

青海是高原，氣溫與廣東相差很遠，而且空氣稀薄，高山反應很厲害。身體好的人也一直氣喘，我這一個肺的人呼吸就更困難了。在廣東，天氣很熱，勞動靠肩挑，感謝神給我奇異的力量，能挑兩百多斤，能抬三百多斤，評比常被列在前三名內。到了青海，一起勞動的是黃河流域的高大個子和青海高原強悍有力的人；我是個小個子的廣東人，又年近五十，與他們一比，是絕對落後的，勞動差得很多很多。在勞動不好的情況下，處處吃虧，挨欺侮。在廣東，我不欺侮人，人就感激我；在青海，人不欺侮我，我就感激他。從前我學會的肩挑，在這裡一點用處都沒有。這裡不用鋤頭，改用鐵鍬；不用肩挑，改用背簍。什麼都改了，過去學會的前功盡棄，現在完全不同，就得從頭學起，從零開始，難度比廣東大得多。廣東的海拔不過幾百米，青海的海拔是三千米以上，空氣非常稀薄，高山反應很明顯，其後又變化無常。我一個肺，呼吸非常困難，還要與那些比我高大很多的人幹同樣的工作，是在苦上加苦。我想到，我好像神製造的一個器皿，放到窯裡去燒，第一窯燒出來沒燒成，失敗了；好，回窯再燒，第二窯烈火比前加倍，時間比前加倍。廣東七年，青海十四年。在廣東因為神的憐憫，加我力量，使我不但我能勝任，並且綽綽有餘。在青海就難得多、苦的得多了，常常都得拼著命才能勉強完成任務，隨時都有可能倒下去，情況完全不同。但感謝主，祂有恩典、有憐憫，祂的慈愛一直帶領著我。

喘息休息的機會

我在石灰廠的康復組有一年多，主給我在這裡喘息的時間，讓我能逐步適應高山的反應。這裡是離西寧不遠的地方。那裡有一座很奇很美的山，有很多烏鴉，叫老鴉山。這石灰廠的工作，就是把山裡的石灰石打碎，一背簍一背簍的背下來，在山下面燒成石灰。山石燒成的石灰，品質非常好。那裡要蓋許多屋子，石灰廠就非常賺錢。我們到那裡不是去燒石灰，是去康復的，等於是療養；雖然沒有許多藥，但若有病，也有醫生給看。其實我在廣東幹的活不比年輕人差，要幹活還是可以的。但因為他們知道我已近五十歲，我又只有一個肺，是殘廢人。他們就罵廣東的公安，為什麼送這樣差的人來。但感謝神這樣的安排，倒給我在勞改過程中得到一個喘息休息的機會，是從來不可能想到的。

那裡有很多少數民族，有回民，也有回教的阿訇。我領會，這是在少數民族地區特殊的優待政策，在沿海地區是沒有這樣的勞改隊的。在康復隊中有許多青海的回民，四五十歲的人，玩起來像小孩子那樣活蹦亂跳，追追打打，就像精力充沛的小夥子，但卻都住在康復隊裡，對少數民族的政策就是比

較寬。在這裡不必勞動，吃完飯曬太陽，下棋，打撲克，沒有球場可以打球，但是可以嬉笑追打，比賽角力；只需要每天晚飯後，學習報紙一個多小時。我在廣東已經勞動慣了，覺得不勞而食是個罪，聖經也說，若有人不肯作工，就不可吃飯（帖前 2:10）。所以我在那裡飽食終日，無所事事，也不喜歡下棋打撲克，覺得不勞而食不舒服，就打報告請求出工，他們覺得很稀奇。但我既要求出工，就派些工作給我。

為預備更重更難的事作操練

我就到石灰窯去幫忙卸石灰。因為燒成石灰之前的石頭是很重的，燒成石灰之後就輕很多。在那裡不是用簸箕來挑的，是用背篋來裝的。我就學習裝背篋，要裝得多而沒有空隙，又不讓石灰粉粘著，免得石灰粉弄一身，把衣服燒破。裝滿一個背篋，大約一二百斤，要兩個人幫忙上肩，背好後要過磅記錄。卸篋好像很簡單，但弄得不好，小手指就皮開肉綻，流出鮮血，我流過好多次血，後來慢慢學會了。後來石灰廠的石灰石快開完了，正好這時蘭新鐵路延伸到了西寧附近，從西寧往西，需要大量鐵路的碎石。所以石灰廠就叫我們把所有不能燒石灰的石頭都敲碎，從山腰一篋一篋背下來，在平地堆成石方，讓鐵路局派人來量方收方。這樣又幹了半年。後來有做過一些其他雜工，像挖山土給人和泥造磚。青海的磚是小塊的，只要曬乾就行，不用燒磚。我是用空架子車推上山去裝滿滿一車泥土，下坡拉下來。只要熟練拉架子車，不翻車、不闖禍。一車車供應那些和泥的人作磚就行。這時石灰廠準備結束了，因為過去很賺錢，有許多財產；還有犯人養的豬，這些都要結束，於是天天有豬肉吃。但回民不吃豬肉，那些吃豬肉的人就可以大量吃了。而且鐵路也修到了近石灰廠的地方，廠就要限期結束。所以有二、三個月之久，完全不出工，只是小組學習讀報紙，這樣身體就很好了，與過去的吃得不够而幹活很重，就不相同了。

感謝主的憐憫，這裡的海拔有三千公尺多一點，比泰山山頂還高一倍多，但比我後來去得門源縣，海拔就低得多。主讓在這裡空氣比較稀薄的地方，現有一點容易適應的勞動操練，對我以後去適應的海拔更高、勞動更艱難的地方就有很大的幫助。我打報告注重要求出工的事，無意中成為我的操練，這都是主恩愛的感動。

及時的鼓勵

但雖然這裡工作輕鬆，心情安定，我卻遇到一個特殊的難處。這是社會已經開始了文化大革命，上海有個小小的活性炭廠，過去與我有點關係，技術人員使我介紹的，安裝機器也是我幫忙找的人，廠房怎麼結構，怎麼改裝，起初也是我幫忙的。後來我去了廣東，二、三年以後，我就被抓了。沒想到我在石灰廠康復的時候，上海有人到那裡找我，認為這活性炭廠犯了很大的罪，他們懷疑，這場裡面的犯罪行為是我策劃指揮的。但是我早就在監獄裡了，根本不可能與他們接觸，然而我仍被牽連到。他們認為這廠是用炸藥冒充活性炭，運進海軍兵工廠，目的要進行爆破，那是很大的罪。查來查去，他們廠裡的人沒有一個能幹這樣的大事，就認為幫他們建廠的是我，是我在青海暗中操縱。因此我被隔離審訊，再一次經過疲勞轟炸二、三個月。這是我頭腦是清醒的，無論如何我都不能承認，因為他們工廠的事我全不知道。結果查了兩三個月，調查的人回去了，我心裡非常消沉。因為在青海那康復隊裡，都是犯人，在犯人中我又被隔離，成為犯人中的犯人，這是我第一次的經歷，嘗到作為犯人中的犯人的滋味。尤其不痛快的是，我坐牢以後人家出的事，為什麼要問到我呢？感謝神，當時祂預備

了一個隊長，這隊長看到我主動申請出工，幹活又認真，有正派端莊。他見我經過疲勞審訊後精神很消沉，就對我說：“人家案外調查是經常有的事。這次調查，你答覆的很好，人家也滿意的走了。你何必掛心呢？”他這一說，我知道人家也滿意了，事情也過去了，心裡也就解開了。這是神預備的隊長，很實在的。

第十一章 門源縣海北農場

“人仰望耶和華，靜默等候他的救恩，這原是好的……他當獨坐無言，因為這是耶和華加在他身上的。他當口貼塵埃，或者有指望。他當由人打他的腮頰，要滿受凌辱。因為主必不永遠丟棄人。主雖使人憂愁，還要照他諸般的慈愛發憐憫。因他並不甘心使人受苦，使人憂愁。”——耶利米哀歌 3:26-33

文化大革命

就在這時，我們石灰廠全部的人都被分派到各個不同單位去了，我們一百多人分派到海北門源縣勞改農場。大概因為我們是從康復隊來的，他們想我們都是病人，不知如何安排，就臨時叫我們住在一個破舊不牢靠的房子裡，暫時沒出工，每天學習報紙。就在學習報紙的過程中，我們看出，當時文化大革命是黨內各派的互相傾軋，爭奪非常猛烈。我們天天學習青海日報，一會說這是當權派，那是革命派；過兩天又改了，情況又倒過來了。翻過來，翻過去，好幾個反復。每一次反復，青海日報上總有個澄清的社論，說以前說的是怎麼怎麼，其實不是，事實上是怎麼怎麼。教導我們學習的幹部，也照樣必須來隊裡開一次大會，說一番本來是怎麼怎麼，實際不是那麼樣，應該是怎樣怎樣。翻過來翻過去，翻到多少次了，無論是報紙上說的或幹部說的，大家心裡都涼了，都不敢隨便發言，不知到底怎麼一回事。我們都能想像到，社會上是一片混亂，誰是誰非，爭奪非常激烈。

神奇的創造

後來農場就吩咐在一片地上割出一塊方的、十五畝大的地來種菜，當天就開出來，下種準備種馬鈴薯和麻。就在這裡勞動的時候，看到了實在很美麗的景象。西北有時有旋風從兩個山的山溝裡出來，就像一根根煙柱，那就是地上的塵土被龍捲風卷成一根根柱子，常常十幾二十根地一根根跟著出來，每根相距約二十公里。因為都是草原地方，草不多的時候，旋風一卷，就像個冒煙的大火爐。那個大的旋風轉的時候，就有很多撕出來的一條有一條也都在轉，就像冒煙的火爐一樣。我就想起創世紀裡亞伯蘭所看見的，主也叫我在這裡看見著大自然的景象。神的力量多偉大，風一經過，就把許多沙從一個地方搬到另一個地方；風停了，沙掉下來，就能把許多莊稼埋沒。神偉大的力量，叫人應該敬畏祂。有時風和日好，我們除草種菜，頭頂上有許多小百靈鳥在唱歌，非常婉轉，好聽極了。兩個翅膀不停地拍，就像停在半空的直升機，不往前也不退後，不上升也不降低，就在我們頭頂上二三丈高，一直撲著翅膀唱歌。為什麼？原來它們的窩就在草地上，裡面有它們的小鳥或鳥蛋，它們就在上面看下面的小鳥和鳥蛋，雄鳥雌鳥都撲著翅膀唱歌。有時我們鋤草鋤到那裡，有人見到鳥蛋，就彎腰拾起來吃，我看見了就制止他們說：“我們在這裡勞動，不知道家裡的父母多麼想念我們。這小鳥在地上，你吃也吃不飽。它父母失去了孩子，是多麼痛心！況且它們在這裡唱這麼好聽的歌，可以解除我們心裡的煩悶，何必去害死它的兒女呢？”其實我看見神所造的這些鳥，我讚歎神創造的奇妙，何等美好！在這長不起樹的草原，在地上草堆裡，這些小鳥就能作窩，它們是這麼快樂地在藍天白雲下飛來飛去，

看著它們的小鳥在享受陽光，又飛下去到窩裡暖暖它們的小蛋，為它們的下一代快樂唱歌。我看到這些鳥類對它們下一代的愛護，就想到天父眷顧我們，比這些不知要強多少萬倍。因此我就常常向主敬拜讚美。神所造各式各樣東西，都在他們特定的困難環境中，成為美麗，成為可愛，成為快樂。我覺得，在任何環境裡，我都可以快樂，因我的天父一直在看顧我。我感謝神的奇妙創造，我也感謝神我的天父，祂時刻紀念我。

門源縣農場概況

由於我們在廣東受過嚴格的紀律約束，種菜勞動很自覺，得到大家的誇獎。我們這些本來各生產隊不要的人，不久就都分配出去，成為門源縣海北農場勞改隊的正式隊員。這海北農場在祁連山的南山腰，青海湖的北面，平均海拔在 3600-3750 米。這農場有二十個大隊，其中十三個是農業大隊，其他就是醫院、學校、運輸隊、榨油廠、機耕隊、雜工隊、麵粉廠等等。

門源縣氣候寒冷，一年中沒有絕對無霜期，只有九十多天的相對無霜期。在相對無霜期即將到來之前，就用機器播種，主要播青稞和油菜。青稞可以磨麵粉，裡面有很多纖維，做成的饅頭是褐色的。油菜是世界聞名的“祁連山小油菜”，這兩種都是生長很快的植物。機器播種後，等到它發芽生長，就是相對無霜期到來。那裡地土很肥，因為那是草原，冬天草爛了，一年過一年，腐爛的草就成為肥料。所以只要當楊花的時候，不碰到打霜、結冰、颶風，產量是很高的。但由於氣候變化很大，所以必須搶種搶收。

有一年已經豐產，每一片麥田的麥穗都是沉甸甸的。忽然一陣龍捲風刮來，沙子把他們全埋沒了。所以豐產不一定是豐收，要收到倉庫裡才算數，所以秋收叫做“龍口奪糧”。在秋收時勞動強度最高，雖然有機器收割，但田頭角落的大片土地，需要人工用鐮刀收割，連砍四十天。砍到，捆好，讓每個捆站起來，對著風向，讓麥捆裡面都乾燥，油菜也是如此。就因為無霜期很短，所以不能種小麥。

十三大隊和十一大隊

我起初被分配到北面山腳下的十三大隊，地勢較高，也較冷，那裡絕大多數是回民。剛進去時勞動不重，但回民體力強壯，幹起活來很厲害，我們廣東小個子就差遠了，然而只要我們盡力幹他們就不計較。因為那裡是山根，太陽日照太少。有一天，日曆上是大暑，應該是最熱的時候，但我們早晨出工都得穿棉襖棉褲，裡面還要穿棉背心。勞動到出汗了，才把棉襖脫下。那天大暑，忽然一陣西北風，立刻就冷得不得了，隊長就叫收工。收工回去，房間裡的濕毛巾都結冰了。可見那裡的氣候是多麼變化無常。

十三大隊勞動不重。因為是回民隊，政府要改造信仰，就故意殺豬肉叫回民吃，有許多回民就不吃。我們廣東人本來是吃豬肉的，就可以多吃些，這是難得的好機會。但那裡沒有水，必須到很遠的地方去取水來煮飯；所以洗臉都是很節省的用水。在那裡天又冷，又沒水，所以整年都不洗澡的。

不到一年後，我就調回十一大隊，在南山、北山中間的平原上。從老虎溝出來的水流過大隊的宿舍，水就方便了。但這大隊的隊長權力很大，知識不多，常欺辱犯人。他看中犯人的什麼東西，就可以一邊說笑，一邊叫犯人給他。我有兩把好鎖和石灰廠發給我的兩條羊毛衫，就這樣給他拿去了。他說：“你們犯人用不著這個，我才用得著。”犯人出工，他可以私自來查犯人的東西。查到有什麼好的，他就要；有什麼可疑的，晚上就會開會鬥爭。我也挨過一次莫名其妙的鬥爭。他從我的東西裡拿

到一張我岳母和內兄的相片，我岳母很胖，坐著，我內兄就站在後面。他就認為這是什麼國民黨的官，後面站著她的衛兵。就這樣鬥我一個星期，說我跟國民黨有聯繫。直到後來他拿出相片來作為證明，我看見了，就告訴他說，這是我的岳母和內兄，別人也看真了，說這是個女的，隊長才一笑了之。

死蔭的幽谷

有一天晚上正在學習，我忽然鼻孔出血很厲害，我用手壓住，但血又從口裡流出來，血流不停，眼睛也滲血，就送到醫療室。剛好那醫生是很有本事的，他就設法把我從鼻腔通往口腔的通道用橡皮管棉花球塞住，鼻孔也塞住，叫所有流出來的血全在鼻腔裡，不讓流失；人睡平觀察，並且報告幹部醫生。幹部醫生看後，很讚賞這醫生的處理方法。過了幾天，想應該是好了，就把橡皮管棉花球拿掉；但又流了，趕快再塞住。前後好多次，他們用漱口杯給我盛著，加起來共約二千毫升血。人都暈了，站起來天旋地轉。這樣休息了一個多星期後，血止住了，就讓我不跟別人一起勞動，把我安排到豬圈去幫忙喂豬，不規定任務，算是給我休息。感謝主，讓我又一次經過死蔭的幽谷，卻不致遭害。

生存是神跡

在十一大隊，我幹過很多重活，喂豬，到廚房挑下洗腳水、田管、秋收等等。農場的田管，比當地青海人的田管要求，要高好多倍。青海人當地老百姓每人每天能管六分地就不錯了，我們犯人卻規定一天要管三畝六以上，是老百姓好幾倍的工作量。那就必須要把小鋤頭磨快，並且眼睛要好。感謝主，我看遠看得很清楚，就能把草鋤得很乾淨。總的來說，在十一大隊那幾年，工作比較輕鬆；但因為氣候很不好，海拔很高，空氣稀薄。我只有一個肺，所以也很辛苦。若不是青海少數民族政策較松的話，就折磨壞了。感謝主的憐憫，保守過來了。許多很強壯的人到青海，一個個死掉；但我這樣一個肺的殘疾人，在這樣高的海拔，這樣稀薄的空氣下，竟然能夠活下來，這實在是個神跡。

第十二章 海北農場九大隊

“耶和華阿，求你憐憫我們，憐憫我們。因為我們被藐視，已到極處。”——詩篇 123:3

“若不是耶和華幫助我們，當人起來攻擊我們，向我們發怒的時候，就把我們活活地吞了。”——詩篇 124:2,3

農場耕種

我判刑十二年，快要刑滿。忽然有一天，全大隊都打好行李集合，無期徒刑和有期徒刑的分別站開。把無期徒刑的送到青海南部，把有期徒刑的送到九大隊，我也就送到了九大隊。這是離農場總部最近的一個隊，離學校、醫院都較近。這是個農業大隊，但還有麵粉廠，有建築隊，有馬車運輸隊，有養豬場，有種菜組，還有醫生、廚房等等許多勤雜人員，共有四百多人。在種菜組種二百多畝地的菜，一百五十畝種蔓菁，五十畝種馬鈴薯，大約還有六十畝種其它各種菜。所以正式種田的人大約只有二百七十到二百八十人，要種一千八百多畝地。另外有一個機耕隊，有拖拉機、播種機、收割機、脫粒機等等，這全部由民兵或知識青年擔任，那不是犯人，他們與幹部家屬住在一起。

因為人少地多，在田管或秋收的時候，十分辛苦。田管時每天任務比當地老百姓多了好幾倍。這地本來是草原，而且是播種機播的種，從這頭到那頭是二千多米，一個人管六行，每行十六公分，六行共九十六公分，將近一公尺。所以田管時必須兩腳叉開，用一根長把小鋤，看哪裡有草就刮下來，

要刮六行，每行二千多米；刮完再另外六行。這樣，實際上每人每天總得刮四畝以上。草長得比麥快，所以必須抓緊田管。場部下來的命令是每年必須田管兩次。由於無霜期時間很短，可以田管的時間不過一個月，以後就要秋收，所以趕時間、趕任務，隊長跟著查品質。如果品質不好，晚上就得挨鬥。所以田管也是很緊張的。到秋收時，當收割機還沒有到田裡之前，田間兩頭需要人工收割，開出一條路，讓收割機去到那頭可以拐彎回來；田的兩邊也必須用人工收割，所以大家揮鐮，需砍四十天，極其緊張，極其勞累。這四十天如果收好，就是豐產豐收，一年收成，好多年吃不完。如果楊花時打霜或颶風不太厲害，就可能顆粒無收，但還能有草喂牛羊；如果刮大風把莊家埋掉，就什麼也沒有了。所以豐產不一定豐收，必須爭取到豐收，收進倉庫才算數，他們叫“龍口奪糧”。因此，雖然每年只收一次，這一次就必須把全部精力都拼命幹上去，所以許多勞改犯最怕秋收，太緊張了。

冬訓

在青海強制勞動中，還有一個特點。因為每年冬季嚴寒，地凍三尺以上，田間工作無法進行。除了加工組、廚房、理髮、磨麵粉、裁縫等少數人外，大部分犯人這時無工可作，就集中在監倉進行思想改造，叫做冬訓。實際上就是三個月的政治思想學習與思想鬥爭。四百多人分成二十個小組，每一個小組中，隊長指定兩個人是鬥爭物件，其他的人就來鬥這些隊長所指定的物件。鬥什麼呢？材料由隊長供應，這個人在這一年中說過什麼錯話，做過什麼錯事，就根據這些來鬥爭。小組鬥幾天後，就開一次大會；大會開過又開小組。大會小組輪流來，鬥來鬥去達到洗頭腦改造思想的目的。在鬥爭中，一點小事要上綱上線，非常可怕。比方說，今天太陽很厲害，你說：“今天太陽毒得很。”（這在北方是一種極普通的說法。）這就可以成為大罪了。因為中國有個紅太陽，就是毛澤東，說“太陽毒得很”，就是影射污蔑領袖，就可以在會上上綱上線地進行鬥爭。又一次出工，有人看見解放軍用的鶴嘴鋤非常漂亮，很好用，不像我們隊裡的工具又粗又笨。一個貪心的小夥子就把它偷了過來，這就可以上綱上線鬥爭他。“你偷解放軍的東西，是犯罪。解放軍是國家國防建設的中堅分子，你破壞國防建設的力量，你就是反革命。”偷一個鋤頭可以成為很重很重的罪。在鬥爭中整態度，挨打以致受傷，是很平常的事。在青海那麼多年，年年都是這樣。在不到一百天的植物生長期裡，就忙著勞動；集中所有的勞動力，搶種搶收，非常緊張，這個時間不多。很多時間就是作思想鬥爭，改造思想。許多刑期已滿的人，沒有一個能釋放回去的。政府說，你不要以為刑滿就可以回去，你回去，社會上的人不要你，你就要死在家裡。有許多人實際上已經沒有家了。有一個隊裡一百多人中只有五個人有家，其他的家庭都已經跟他們脫離關係，或以另外組織家庭，這些人就已無家可歸，只能以隊為家了。所以人都認為，到了青海，前途茫茫，沒有回家的指望了。

刑滿不得釋放

我從十一大隊調到九大隊時，即將刑滿。按理七零年十月我就刑滿了。因為當時是與十一大隊裡許多無期徒刑的人在同一個小組裡，忽然調到九大隊，無期的與有期的又分開，就可能有點希望。因為九大隊離農場總部只有六裡路，再過去二、三裡就是汽車站，公路通到西寧，交通就很方便。是否會刑滿就釋放回家呢？但不久這希望就撲滅了。因為隊長加緊思想改造教育，組織很強的勞動，說，這批人大多是即將到期的人，很多都是頭面人物，國民黨以及汪偽時期縣長以上的文官，上校團長以上的武官，還有帶過千人以上的土匪頭，海盜頭，他們說我是宗教頭，就加強思想改造。

九大隊的監倉，是早期的犯人用黃土錘出來的一個方城。大門只有一個，是個城門洞，有三丈多長，既圍牆的牆基有三丈多厚，往上修上去也有三丈高。據說上面還有一條馬路，至少有七八尺寬。四角有崗樓，裡面有帶槍的軍人站崗。內牆接近頂上的地方，有三道用白磁珠拉起來的高壓電線，有三把大鐵鎖；平時進出就用小鐵門，有兩把鐵鎖鎖住。

九大隊隊長對我們許多思想教育，也對我進行說服工作，說：“為什麼你要信基督教？你應該放棄基督教的信仰。你就是因為信仰，政治思想就反動。如果你放棄信仰，你就可以不抓，並且可以作為幹部來用，你的馬列主義水準是可以的。”我想，當初定我反革命，公安人員矢口否認是與信仰有關的；現在才說明，確實是因為信仰問題。原來共產黨是革命的，共產黨說沒有神，而我說一定有神，這就是與共產黨對著幹，就是反革命。反革命是這樣解釋的，與共產黨相反就是反革命。實際上，我並沒有反共產黨，共產黨的政策法令，凡是不違背信仰的，我都照辦；我也教導信徒納稅納糧，一定要守法；但就是因為我有信仰，就說我是反革命。我怎麼能放棄我的信仰呢？經他這麼一說，我回家的幻想就破滅來了。而且本來以為刑滿後就成為流場就業的職工，應該算是農場工人了，是勞動人民了，改變階級成分了，但不是這樣。原來反革命的帽子是一輩子拿不掉的。這樣，我們似乎“永世不得翻身”了。

安息於主的同在

在這種情況下，我只有把自己完全交在主的手中，安心在主所給我的環境中，順服祂的安排。感謝主，祂沒有離棄我。自從我悔改認罪，那石灰廠的隊長說，過去的改造，好壞都不算，看你今後的改造情況；我知道這是主借著祂對我說話。過去的失敗算了，今後要堅持親近主。在學習順服人間權柄的同時，不住地保持與主有親密的交通，心中跟主來往。不能讀經，還可以默念主；不能閉起眼睛來禱告，在工作、在走路中，心裡還可以禱告。**感謝主的恩典，沒有人能叫基督的愛與我隔絕。**當時在那裡勞改的人，意志都非常消沉，能有一點吃的就立刻吃下肚去。他們認為，不知道明天如何，吃下去的就是我的。但我因心中常享受主的同在，就滿有平安。有時紀念主的愛，對主感謝，不知不覺就輕輕哼起讚美詩的調子來，被別人聽見，就引起他們強烈的憤怒，說：“誰在那裡哭！”我猛然記起，這是在一群傷心人受苦的地方。“對傷心的人唱歌，就如冷天脫衣服，又如城上倒醋。(箴 25:20)”當然要引起他們生氣。我就儘量約束自己，不能唱出聲來，**只在心裡讚美親近主，享受主的同在。**

學習忍耐

一起勞動的青海人非常強悍，河南人、山東人都身體高大。我在廣東勞改那幾年，已經把我最年富力強的力量差不多用光了，這是我已經比較老了。調到九大隊時，我已經五十多了，跟他們這些強悍高大的人一起勞動，顯然處於劣勢，總是不如他們。在勞改場所，勞動不及人是很吃虧的。每天晚上學習時，常常遭到指責鬥爭，不但臉上受羞辱，身上還得吃苦，這些困難還容易過來。然而身體上，常常幹了一天的活，收工時就感覺心跳不行，心率不齊，有早搏；有時走路走到一半，忽然心絞痛不能走。犯人中有的很壞，就罵：“又裝死了！”有的甚至過來推，但我沒法走。神的創造實在奇妙，當心絞痛時，只要站住停一分鐘，就有所恢復，再走一個鐘點也可以；當時如果連這一分鐘都不停，強制走下去，就會死的。感謝主，我除了有一次昏倒之外，每次都過來了。我知道那個危險性，不管人怎麼罵，我必須像聾子不聽，像啞巴不開口，我就學習忍耐，接受辱罵，等我的心臟稍微緩解一點，

在慢慢跟上。

有一個春天的早晨，太陽還沒出來，就排隊集合，報數出發。小組長在前面，副組長在後面，還有隊長，到一個很遠的地方去燒灰積肥。因為我連續很久一直受折磨，走，走，走，走到一個地方，我就昏倒在地裡了。早晨那時都是零下好多度，天氣很冷，穿著棉襖棉褲。我倒下去了，整隊的人見到也不管，就走了。我倒在那裡，人已經昏了，在地裡可能會凍僵死掉的。我倒下去的時候，只說了聲“主啊”，就什麼都不知道了。但很奇妙的，太陽出來，一片藍天，沒有一點雲。太陽很有力的照在我身上，一直找到早上九點十點，我漸漸暖和起來，蘇醒了過來。咦，我怎麼在這裡？再想想，我是早上出工了，大概就倒在這裡，現在醒了。我不敢回宿舍，就慢慢地向出工的地方走去。他們見我就罵：“磨洋工，拖到現在才來，你偷懶不幹活。”我也不答，只坐在旁邊。中午牛車送飯來，我也不會吃。那個帶班隊長見我實在不行，就大發憐憫，叫送飯的牛車回隊時把我帶回去。下午就得到了五個小時的休息，晚上還得繼續參加學習，挨鬥；第二天就必須照樣出工了。

學習仰望

當我這樣衰弱，樣樣都不如人的時候，我就必須學習**更多仰望主的憐憫**。覺得不靠著主，一天都過不來。體力不如人，就得多受別人的催逼辱罵。在九大隊過了好幾年，我的體力越來越衰敗，疾病多起來，勞動更不如人。這樣惡性循環，更多疾病，更不如人，更受催逼；又更多疾病，眼看非死不可。當時心率不齊，有早搏，心絞痛等心臟問題，腳也浮腫，直到大腿，甚至到腹部。尤其在秋收時逼著趕收，一連四十天不停，就更加為難。由於天氣很冷，我只有一个肺，又有氣管炎，在冷空氣下，氣管更加收縮，喘不過氣來時就會悶死。我家裡寄來了長效氨茶氫城，以擴大我的氣管，使呼吸暢通；但後來肺泡裡面微支氣管都擴大了，血液就滲透到肺泡裡面，咳出來的就都是血；每天夜裡咳在小玻璃瓶裡就有小半瓶血。也有一度在秋收勞動中肺結核復發，看了醫生也確定是肺病復發；但他是犯人醫生，無權叫我不出工，我只能拖著沉重的身體堅持幹下去。後來胃也不行了，有一個星期無法吃東西，喝點水胃裡就翻騰，嘔吐出來，趕快拿個面盆接住，都是藍色的水。不得已，小組長去告訴醫生說：“這人一個星期了，什麼東西都不吃，伙房送來的東西都給小組裡其他人吃了。看他只喝點水，還都吐出來；而且吐的是藍色的水，不曉得是什麼病。”後來醫生給我點滴葡萄糖，我才逐漸好轉。

當時我在那裡待人很好，被人罵被人欺的時候，也不頂嘴，也不回話；那些以平等待我的人，我對他們更是有益無害。人都覺得我對人好，就有不少人對我也好。當大家出去燒灰時，就是在剛剛化凍，快要開耕的時候，去年拖拉機犁出來的土塊能有耙耙的動，不會凍硬在地上了就可以開始燒灰了。這是一種積肥的方法，把這些土塊堆成一個圓圈，中間放一堆麥草，然後在草裡點火，讓它冒煙；再把土塊四面架高，加到把它整個埋沒，但不能把火壓死，也不能讓他成為大火。要它又不大，有不滅，冒出來的煙都熏在土裡。這些煙熏在土裡是二氧化碳氣，能在明年開耕之後增加肥料。因為青海地方太冷了，東北西北用這種方法種莊稼的很多。燒灰時，別人一天能燒四十多堆，我一天只能燒二十堆，比人少了很多，有人就到隊長面前去說我的壞話了。但也有人跟隊長說，我幹的活品質很好（這是我後來才知道的）。因為燒灰幾個小時後，得有人去把那些會冒煙出來的漏縫加土封好，還要看裡面燒的好不好，有沒有被壓死的？已經有多少土燒成紅色成為肥料了？他們檢查的結果，凡我所燒的，每堆品質都很高。這也是神在我不知道的時候，感動一些人為我說些好話，減少我的難處。

第十三章 一個紅本子

“住在至高者隱秘處的，必住在全能者的蔭下。”——詩篇 91:1

成為職工

就在九大隊，我刑滿了。隊長對我說：“不可以回去的，回去要死的。政府是革命的人道主義，給你們生路，必須留場就業，叫職工了，不叫犯人。”職工和犯人有什麼分別呢？同樣關在鐵門裡面，同樣出工收工，就是出工時後面不必跟著一個扛槍的解放軍，自己自覺的回來進監倉。是職工，每個月就有點工資。這時吃飯要自己付伙食費。做職工的頭六個月，每月工資二十六元，伙食費十八元，秋收時伙食費二十六元，這時的就工資全部吃光；六個月後，每月工資三十七元，付出伙食費後，就還有些餘剩。這是比較自由點，逢大禮拜假日，可以請假上市去買些日用品或食品，我就買了一本紅色塑膠面的日記本。回來後，翻開第二頁，就寫上我還能記得的一節聖經，“耶和華阿，眾神之中誰能像你？誰能像你至聖至榮，可頌可畏，施行奇事？”這時歌頌耶和華的話。在出埃及記十五章裡，摩西帶領以色列人過紅海以後，海水和起來，把追趕以色列人的埃及軍兵全部淹沒。以色列人就敬拜耶和華，摩西就作歌稱頌耶和華。我小時候讀到這裡很受感動，把他背下來，現在就用這些話來歌頌我的神。這日記本裡也寫了我自己的感想，後來者日記本就成為我很大的難處。

失敗的日記

從前我在廣東，曾欺騙政府說，我世界觀已經改造好了，我放棄信仰了。那一次我非常痛苦，當時隊長不是聽了就算數，而是開個大會要我公開宣佈。這是我已經騙了他，又不能不繼續騙，還必須寫一篇我思想怎麼轉變過來的假話，完全是編的，但必須編的像是真的。我自己明知是假的，還必須騙人，騙的好像是真的一樣，這經過是在很痛苦。當時那篇煞費苦心編寫的思想轉變過程，我就記在日記本裡。後來帶到青海，一直到九大隊，我仍把它留在日記本裡。這事神也要對付我，既然我已承認這是罪，為什麼還要把這罪留著？神既然已經赦免，讓我重新開始，為什麼我還把它留著？是否有意留著當作自己的護身符？因為這是假的，是我編出來的，就怕政府再次查問的時候，是我最失敗最痛苦的記錄，我歷史上最大的污點。因為懼怕人，就陷入網羅；因為怕死，就作奴隸。我留著這個沒有銷毀，實在很不應該。這是罪，我為什麼還要留著呢？所以，後來就用奇妙的手段，來對付我，來潔淨我。

請假回家

我在九大隊刑滿就業已二年，有一個隊長問我為什麼不請假回家？我說：“我是想請假回家看看，但別人都已先請了，我就不敢再請。”他叫我打個報告申請，並且批准我三十七天假，除了路程外，我可以回家耽三十二天。這是我第一次請假回家。

假滿回隊以後，中隊支書患糖尿病，需用胰島素。他本來對我印象不好。有一天，一個人來問我，能否幫他買到胰島素，因為醫生說他病很重，必須打折才行。我有個外甥女是汕頭醫院的藥劑師，我的兄弟姐妹很多都有糖尿病，我就寫信問她能否買些胰島素寄來。她以為是我自己需用，就設法到香港買了，用快遞航空小包寄來。我告訴她是別人托買的，要知道多少錢，但她堅決不說，我也就只好把這藥寄給那支書，無法算錢了。他打了那針，身體逐漸好轉，也就對我印象轉好了。

七六年五月的一個晚上，學習結束後，這位支書把我叫到辦公室，問我：“曉青是你什麼人？”我說：“是我小女兒。”“他結婚了沒有？”“沒有，還是個孩子。”他就遞給我一份電報，原來是我小女兒患了癌症，就要開刀，希望我速速回家。我一看，難過的掉淚。支書說：“你回宿舍什麼都不要說，好好睡覺，明天一早你就回家去看孩子，我給你假。”我沒有主動向他請假，他就給了我假期。這樣，第二天一早，我就動身回家了。到了上海，馬上去醫院看我女兒。原來她患的是面頰部纖維性肉瘤，是毒性程度很高的一種癌症。那時她已經開過刀，面頰部及部分牙床都已切除；但因原發部位是腦顱底，不能開乾淨，醫生非常難過，但也沒有辦法。我就向她傳福音，叫她一定要相信主耶穌。如果主耶穌願意，可以在醫生之外施行奇妙的醫治；即或不然，至少靈魂可以得著拯救。他開刀後逐漸恢復，我假滿也就回隊了。

檢舉與搜查

為我請假回家的這件事，我們隊裡的管教隊長跟那支書吵鬧說，請假應該由他來批准，支書怎麼可以批假？支書說，電報來了，女兒病重，回家去看看，這是政府的人道主義。孩子未死之前，讓他去見見面，不是很好嗎？他兩已經爭起來了。就在這時，因為我紅色日記本上所寫稱頌耶和華的話和幾篇感想，還有那篇假的思想轉變過程，給人看到了，就打報告給隊長，進行檢舉揭發，希望隊長對我進行幫助。這檢舉信到後，管教隊長就更有理由了，就想方設法要拿到我這日記本，作為罪證，就可以槍斃我。於是作了很多佈置，一面叫人重抄花名冊，對我的身份曆表都改了，廣東人改成上海人，把我過去的職業無中生有地改成汪偽政府官吏，把我的成分安上個莫須有的惡霸地主。這些事情是等我快離開青海回家前才知道的。另外又在小組裡吩咐人暗中監視我，發現我晚上常拿出那本紅色日記本出來寫感想，因我想現在是職工了，比較自由了，沒想到這些都被報告。

有一天早上集合出工的時候，隊長親自吩咐，所有十二個組長全部留下，叫我也留下；全部副組長站到前面來帶隊出工，他們出去，鐵門就鎖了。以後隊長就帶著這十二個組長和我回到監倉，就查我在監倉裡的所有東西；又叫我到寄放大包裡的地方，指明哪裡是我的大包裹，就留下六個人在那裡查抄我的大包裹。另外六個人就到我睡的地方，首先查抄我身上有沒有什麼書或簿本，之後就抄我的被褥、枕頭及所有的書簿，細細的翻開檢查。我心裡默默的禱告，仰望主。後來我覺得冷了，就對抄過我身的組長說：“不出去勞動，我在這裡覺得很冷。”他就叫我去穿棉襖。我的棉襖掛在牆上，我就拿下來穿上，那日記本就在棉襖的口袋裡，就穿在我身上。奇妙的是，他們到處抄，就是沒有再來抄我的棉襖，因為我身上已經抄過了。隊長對我說：“你自己說，你還有幾本日記本？”我說：“有二本紅的小簿子。”“就是紅的，就是紅的。”就把我另二本紅筆記本抄去了。這就讓我知道，他是要找我那一本紅日記本了。他們十二個人，加上隊長十三個人，抄我一個人，抄了一上午，沒有結果，不滿意，走了。我對主說，主阿，這是你的得勝。我一個人，他們十三個人，我怎能敵得過他們呢？居然這本不太大的筆記本，他們會抄不到。這是主遮蔽了他們的眼睛，這是主的得勝。如果這本本子被抄到了，就可以作為我的罪證，他們就可以槍斃我。因為我在裡面所寫的感想，他們可以上網上線，認為我是影射咒罵共產黨。現在這日記在我的身邊，我該怎麼辦？我默默仰望主。下午就仍舊跟著組長去出工。

為主的名被鬥

因為沒有抄到本子，他們就開始對我進行鬥爭了。隊長親自說話，他說：“你知道我們今天是開什麼會嗎？我們開的是鬥爭大會，鬥爭你。你的耶和華能救你脫離我們的手，叫我們不鬥你嗎？”他一提到耶和華的名，我不禁笑了出來。我被鬥是被神許可的。他們鬥我竟然還把耶和華的名也拿出來鬥，我蒙神何等憐憫，能和耶和華的名站在一起給他們鬥。我太高興了，太快樂了，竟然忍不住笑出來了。當時那快樂是神給的，是我所信得神給的。耶和華是萬軍之耶和華，是得勝的大君王，是萬王之王，他竟然提耶和華的名來鬥，他該死了，主必使我得勝，我就笑出來了。這一笑就把他們氣的咬牙，喊叫說：“他還在笑啊！”感謝主，我實在是高興，因為我是為主的名被鬥。**照耶穌的命令，“應當歡喜快樂。”**我實在有極大的歡喜快樂。

銷毀紅本子

他們沒能抄去我那日記本，我心裡清楚，這日記本是他們所要的。我就求神給我機會，讓我把這日記本銷毀。怎麼銷毀呢？它是塑膠面的，如果把它放在宿舍的大火爐裡燒，那塑膠臭味出來，就不行了。而且這是一本有一指厚的道林紙本子，丟在火爐裡一下子也燒不完；若是給人看見把他搶出來，那就是銷毀罪證，罪更大了。我仰望神給我好機會。

那時我在種菜組勞動，這是老弱病殘的組。每天要拉好幾車菜到伙房，燒給大家吃。一天，那運菜的架子車的輪胎癟掉了，不能拉了。組長就叫我把車推到補輪胎的地方去，趕緊修補，要等著車送菜到伙房的。那裡只有一個人在幹活，他那房間只有一扇門可以透亮，所以必須在靠近門的地方工作。靠後牆那裡有個火爐，燒著煤火，煙囪通向後牆牆外，外面就是一片菜地。他對我說：“你去火爐邊烤烤火，我這就來趕快補胎。”我說：“你也該來這爐邊補胎，手才不凍，好幹活。”他說：“我必須在這門邊幹，才看得清楚。你也幫我看著火爐，加加煤。”我見那煙囪抽風的力量很猛，就把口袋裡的簿子拿出來，先把紅塑膠面放進去；火爐很熱，一下子塑膠就化了，臭味也從煙囪抽出去了，屋裡一點氣味也沒有。感謝主給這個機會，紅塑膠面解決了。因為人要的是紅簿子，現在紅簿子沒有了，剩下還有個白簿子，求主再給機會來銷毀。

又等到一個大禮拜，就是兩個星期有一天休息的日子，許多人都請假上市去了。一個小組只剩下四五個人，這邊一、二個，那邊一、二個，其中有一個記錄員是很壞的。這時大家都埋頭在補衣服或寫信等等，就沒人來管那火爐，那火爐只剩下爐底薄薄的一層地火，通紅的，煤灰很多。我走過去，“呵，這火爐沒人弄，要熄了。”我就把煤灰撥撥，見到火紅的一層底火，趁著誰也不來管的時候，（那很壞的記錄員是最懶的，加火的事他從來不管的。）我就先撒上幾塊小煤，立刻就起來了大火，我再伸手把口袋裡這本白簿子放進去，再鏟些大塊的煤加上去，壓在本子上。那火爐呼呼地往外拔，不久就把這本他們想要得到的簿子全部燒毀了。我從心裡感謝主，祂給我預備這麼好的機會，那塑膠面燒掉沒有味道，這白簿子燒得一點痕跡都沒有，就是有人去看也看不見，都在大煤塊底下，火紅的火從簿子經過，很快就變成灰落到爐底去了，徹底銷毀了。感謝主，主把那足以定我死罪的紅本子銷毀了。這是主的得勝，給我這麼奇妙的機會，也是主對我的憐憫。榮耀盡歸於祂！我的心哪，應當稱頌耶和華，不可忘記祂所給的一切奇妙恩惠！

第十四章 修水利和看場

“有一件事，我曾求耶和華，我仍要尋求；就是一生一世住在耶和華的殿中，瞻仰祂的榮美，在祂的殿裡求問。因為我遭遇患難，祂必暗暗的保守我；在祂亭子裡，把我藏在祂帳幕的隱秘處，將我高舉在磐石上。”——詩篇 27:4,5

“你們親近神，神就必親近你們。”——雅各書 4:8

隊長敵意的派工

當他們準備繼續鬥爭我的時候，忽然場部下了個命令，要抽調各隊最強的勞動力去修老虎溝，準備水利，就停止一切的政治鬥爭。本來是應該抽調強勞動力的，但隊長把我這弱勞動力也抽調去與強勞動力一起出工。許多人感到奇怪，“他怎麼可以出工？”隊長說：“你們不要管。”我知道隊長然我去幹我所力不能勝的勞動，是故意要整死我。但我知道主與我同在，停止鬥爭也好，修水利也好，都在主的安排下面，只要主與我同在，我心裡就很高興。出去修水利了，來到老虎溝溝口，安了住處，分配到新的小組，又給我安排一個勞動力頂強的組長，一個頂壞的專找人麻煩的記錄員。我雖然不再被鬥爭，但卻被當做強勞動力派去修水利，跟那些最強的人一起工作，是很不利的。但感謝主，從前在廣東，我修過公路，知道怎麼撬石頭，怎麼把石頭翻下山，有一定的經驗。那些平時勞動力很強的人，對這些都不懂，他們不知道怎麼用力，用什麼角度，結果我每天都能好好地跟他們一起幹。那很壞的記錄員一直借罵別人的機會，自己消極怠工。他常罵我，而那個組長是個很強的勞動力，看見我翻石頭很有效果，就捅捅旁邊的人，“你看他幹得怎麼樣？”證明組長看見我幹得不錯。那記錄員到常罵我，但我如聾子不聽，像啞巴不開口，埋頭幹我的。水利幹了那一個冬天，多數是用炸藥爆破。感謝主給我智慧聰明，也加我力量，以致這些沒有造成我的難處。

到第二年，相對無霜期來之前，土塊可以耙開燒灰了。這是那個一直針對我的隊長，來了個助手隊長，他一直跟著我，我到哪裡，他就到哪裡。我在哪裡勞動，他就在旁邊對我說許多馬列主義的話：“你看你不放棄信仰，你跟人民不走一條路，有什麼好處？你能逃出人民的巨掌嗎？你不聽政府的話，你身體不好，力量又小，叫你出工你又不肯不出工。人家出工，一天能燒五六十堆，你不能燒這麼多，也得燒三四十堆，或者二十五堆。你就是一個人民的勞動力，沒有用到你完，不放你，你就得天天干。你的信仰對你有什麼用？”他就一直在旁邊給我說個不停。我覺得這就像個蒼蠅，一直在旁邊嗡嗡叫，很討厭。但他是政府幹部，也不能頂他、回答他，我還是學習如聾子不聽，像啞巴不開口。就這樣，以後又開始緊張的播種，等到種子出芽，就要田管。因為這是草原，草長起來很快，必須緊張的進行田管。沒多久就要收割了，秋收時很辛苦，因為機器不能到的地方，必須全部用人工。一萬多畝田，有的很遠，必須半夜起來，冒著嚴霜，手腳凍的麻木。走到那裡，太陽還未出來，就得下鏟開割；知道晚上收工，又是冰凍的時候了。所以每年的秋收，是最緊張的時候。感謝主，也帶領過來了。

看場成為自由禱告的機會

後來隊裡發生這樣奇怪的事，有謠言說，昨天前天在什麼地方有兩個人被殺死了，丟在水溝裡，查清楚是因為他身上帶著兩元錢，被人搶走，就把他殺死了。等下又發現一起殺人案，丟在什麼地方。這樣有許多殺人的謠言。我們那裡有一萬八千畝地，有兩個打麥場。所收割起來的麥捆，都堆在兩個場裡來脫粒。一個是大場，有二百五十畝，有三個人帶兩條狗看守；另一個小場一百五十畝，隊長就吩咐我一個人帶一條狗去看守。看場是二十四小時的。場上有草，是當地回民冬天喂牛、喂馬、喂羊

的必要飼料，所以麥草是最重要的。脫粒後的麥都運到曬場去，還剩下一些麥頭，沒有脫粒好的比較次的麥，那也是好東西。如果老鄉夜裡來個馬車，一來總是四馬拉車，至少來五個壯漢，他們來偷草或偷麥頭，你一個人怎麼抵擋？怎麼看守住這一百五十畝的場？這場四圍都是空地，邊上有一條公路經過，也有一條水溝。最近的也要二三裡路外才有隊裡的豬圈或其他人家，只派我一個人看場。隊裡又有謠言說這裡殺死人，那裡殺死人。這場的圍牆是不完整的，四處都可以進來人。這場有一個屋子近公路，是給看場的人睡的。但屋子的門是沒有插拴的，一推就可以進來，裡面不能插，外面也不能鎖；在裡面另有一間使沒有門的，在牆的很高處有個小小的視窗可以透光，人頭鑽不進的。裡面有火爐，可以給看場的人取暖，煮狗食。我被派在那裡看場，只要場上的草和麥頭不被偷走，就算完成任務，不用勞動。

我在那裡很快樂，可以大聲唱歌、讚美、禱告。因為地方很大，沒有人會聽見的。但隊裡的謠言叫許多人很害怕。我每天要回隊一次，去領我自己的飯和那條狗的糧食，有時還要領煤。當我回去時，有些對我好的人就勸我打個報告趕快回來，不要看場了。說：“像你這樣的身體，來半個人就把你殺了；如果老鄉來個馬車，就起碼來五個人，你還能看得住嗎？太危險了。”我說：“我服從隊長的分派，隊長叫我去，我就去。”其實我在那裡非常舒服，勞改這麼久，從來沒有這麼好的環境可以大聲禱告，大聲讚美主，這是唯一能自由禱告的地方。也希奇，那時我禱告，並不是站在自己一個人的地位上禱告，我站在宇宙教會的地位，和全教會聯在一起禱告。求神的國降臨，求神的旨意通行在地上如同天上一樣。一直禱告這些。主也一再向我施恩，給我看見祂的目的。我心裡真的很快樂。

神的保護

不久隊裡又有個謠言，說我是個資本家，我身邊有自動手錶，有很多值錢的好東西。這風聲一出來，我就知道是意思的了。這樣造謠，等我將來被殺死的時候，就是因為有人想要我的好東西了。我就在回隊去領飯時向人說，我去看場，把一切東西都留在隊裡，只穿一套破棉衣，手錶都留在隊裡的保管箱裡。如果有人殺死我，殺死一條命，吃不到一滴血，一點好處都沒有。我看准了人家是有計劃要害死我，我就放出空氣，讓人知道殺我沒有好處。

有一天中午，我發現所喂的那條狗忽然一跳，我就出來看。這條狗是很大很厲害的，鏈著一條一丈五尺長的鐵鍊，鐵鍊的末端有一根鐵樁釘在地裡，那鐵樁釘打進地裡有一公尺深。這狗忽然一跳，我看見隔著圍牆，外面有一個豬圈裡的犯人，拿著豬圈裡的死小豬，剝成一塊塊的，來喂我的狗。我就問他：“你現在怎麼用空跑這麼遠到這裡來喂我的狗？”他看見我發現他在喂我的狗了，面色非常不自然。我說：“豬圈裡有你的任務，豬圈到這裡這麼遠，大太陽底下，你為什麼來喂我的狗？你來這裡有什麼事？”給我這麼一問，他無言可答，皺著眉頭把手裡還有許多死小豬剝成的塊交給我走了。這人是江蘇海盜頭，曾經殺死過六個人，是個會殺人的人。許多跡象叫我看出來，可能是隊裡有安排，叫他先來喂我的狗，使我的狗對他不叫不會咬，以後他就可以夜裡在夜裡來襲擊我。我就做好準備，我的門不能插，如果有人過來與我格鬥，我是鬥不過的，我得想辦法把這門頂住。曬場上原來有幾十把叉草用的鐵叉，隊長叫馬車來把鐵叉都拿走，我就特意留下兩把，一把短的一公尺左右，一把長的有七八尺，我用這兩把鐵叉叉住那門。那門中間有個橫木，我在地上挖個小窟窿，把鐵叉的叉頭頂在門上，叉柄頂在這小窟窿裡，上面再壓上一塊十幾斤重的煤磚；長的鐵叉就叉在門上面的橫

檔上，叉柄也同樣頂在地上，這樣，再有力的人在外面怎麼推也推不進來了，除非用刀砍破那門才行。我就這樣作了準備。

有一天夜裡，大約十一點鐘，我還在禱告。這段時期是我最好的親近主的時期，白天晚上都能親近主。我的任務是看場，不能很早起睡覺。我身上穿的是破棉襖，什麼好東西都沒帶，只帶著一把三節電池的手電筒。那天夜裡我正禱告的時候，聽見有人推門，狗不叫，但明明是有人推門。我就責問：“誰？”狗不叫，一定是犯人，因為這狗是犯人養大的。幹部來，它陌生，就會叫；外人來，它也會叫；本隊的犯人，尤其是喂它豬肉的，他就不叫。因為我把它用鐵鍊釘在那裡看守場地，他可以在一丈五尺半徑的範圍裡走動的。它不叫，就說明有自己人透過狗的防線進來了。我再問：“誰？”還是沒有回答，但是更用大力來推門，我知道肯定有人，就到裡面爬上那高的小視窗，打開手電筒四面照射搜索，看不見什麼；因為那在牆下面推門的地方是照不到的。就這樣，人也知道我有準備了，以後就再沒有推門的聲音了。大約一個小時後，我就禱告，去睡覺了。

過幾天，隊裡就下命令叫我回去，不要我看場了。我明白，派我到那裡是叫人來殺我。既然殺不成，何必叫我在那裡？就叫我回隊。最稀奇的，那豬圈的人也調走了。那人每次看見我，臉色都很不自然。本來他都與我說上海話，與我很熟的。但是，去喂我的狗時給我發現了，後來他的任務也沒完成，我還活著回隊，他也不能再幹那比較輕鬆的喂豬的活了。我心裡很明白，本來就是叫他來殺我的，但沒殺成。我回隊後再過了幾天，又開四百人的全隊大會，隊長說：“有的人一直改造不好，叫他去看場，他夜裡睡大覺，叫狗替他看場。”大家都回頭看我，知道這是指著我說的。這樣，這看場的事就過去了，感謝主保守我沒被害死，平安過來。

當我遇見試煉禍殃，經過荊棘豺狼之疆，
我有一個甘美思想，就是主懷念我。
主，你正懷念我！主，你正懷念我！
我怕什麼？有你親近，並且還懷念我！

第十五章 冬訓鬥爭

“你使我們進入網羅，把重擔放在我們的身上。你使人坐車軋我們的頭。我們經過水火。你卻使我們到豐富之地。”——詩篇 66:11, 12

“你是我的僕人，我揀選你並不棄絕你。你不要害怕，因為我與你同在。不要驚惶，因為我是你的神。我必堅固你，我必幫助你，我必用我公義的右手扶持你。”——以賽亞書 41:9, 10

“他們要攻擊你，卻不能勝你。因為我與你同在，要拯救你。”——耶利米書 1:19

唯一的被鬥爭物件

過後就是每年例行的冬訓。這一年冬訓，就真的來厲害的對付我了。本來每年冬訓，全大隊都有四十人，即百分之十的人挨鬥的。每年到冬訓，那些平常遭人恨的，勞動差點的，或者在這一年中犯過什麼小錯誤的人，都提心吊膽。因為由隊長指定，每小組有兩個人當運動員，就是被鬥爭的物件，三個月之久，一直挨鬥。其餘的人，就是鬥爭別人的打手，可以對這挨鬥的人任意打罵，侮辱譏笑。所以各個人都害怕被點著名作鬥爭物件。因為自己沒有把握，不一定什麼時候得罪了人，人給你打個

小報告，你都不知道。並不是真正犯什麼大錯誤，有點小事情就可以上網上線的。比方說，今天的天氣看起來要變化了，你說：“要變天了。”那就是你不要共產黨的統治，想要恢復國民黨的天下，你就得挨鬥了。所以，在冬訓之前，大家都提心吊膽的。

但這一年冬訓來時，隊裡開了個動員大會，由隊長宣佈，今年冬訓，大家都不必作運動員，都可以輕裝前進。只有一個人是鬥爭物件，其餘的人都要積極投入鬥爭，大家集中力量來鬥一個頑固分子孫務信。他們先開大會進行動員，又由隊長供給材料，發動大家寫大字報，裡裡外外貼了十多個房間，派兩個人押著我一張一張去讀。什麼鬼啊，兩頭蛇啊，狐狸啊，用最壞最毒的話來罵我，竭盡他們侮辱之能。讀完還要我表態。鬥爭期間，全隊的人不准跟我說話，也不准我與全隊任何一人說話。感謝主，他們怎麼鬥，我裡面穩如泰山。他們罵，我如聾子不聽，像啞巴不開口。他們打，沒有被打死，我就還活著；如果打死了，我就去見主。主為我而死，我不過為他挨點鬥，這點苦算得了什麼？

大會鬥爭與小會鬥爭

大會鬥，鬥多了，他們覺得沒有功效。大會鬥，一般就是整整態度，押你彎腰低頭，把你兩個手往後拉，坐噴氣式飛機，用膝蓋頂你的背，打幾個耳光，拉你的頭髮，如此而已。別人讀批判稿的時候，我彎著腰，低著頭，好像休息一樣，聽著就是了。實際上，天天這一套，鬥多了也就成為習慣了。

後來小會打就比較厲害。隊長挑了六七個力氣大的彪形大漢，在一個很小的房間裡開小會，其餘的人仍舊在大會裡對我作“背對背”的鬥爭。隊長對我說：“今天再給你一個機會，你說，你到底要不要放棄信仰？”我說：“我沒法放棄信仰。因為我已經信進去了，在我裡面了，我沒法放棄。”“你還這麼頑固？我不管了。”隊長就走了。他這一走，這幾個人就開始打了，這個打是往死裡打。先把我摔倒在地，用皮鞋腳在肚子上大腿上亂踩。當時因我已被批鬥很久，身體很不好，全身浮腫，心臟病很厲害；但隊長吩咐不准看醫生，不准給藥；加上精神很緊張，吃不好睡不好，這樣挨打，我就昏過去了。一會兒隊長進來，說：“幹什麼？幹什麼？不可以打人，不可以打人。共產黨的政策是不打人的。起來，起來，站起來。”我怎麼站得起來？後來他就叫兩個人把我架著站起來。但他們手一放，我就又倒下去了。他說：“不要裝死！”這哪裡是裝的？再叫兩個人把我拉起來，拉我靠牆上，然後再放手。因為靠在牆上，我就沒有倒下去，半坐半靠搭拉著腦袋。“給你一點味道嘗嘗。你要知道，如果你不放棄，還這麼頑固，告訴你，改不好你，就改到你死！回去考慮清楚，明天再交代！”第二天照常出工。到晚上，隊長忙得不得了，沒空來，就沒事；第三天再來。這樣的小會，六天離開了三次，不是每次都這樣厲害的打。感謝主，主實在恩待保護我。如果六個晚上都這樣打，我早就沒命了。打就打，打到一個地步，看樣子不行了，隊長就不讓再打下去。這就好像約伯記裡，神許可撒旦攻擊約伯的身體，但不准傷害他的性命。神允許他的兒女所遭遇的，都是經過他的手量過的。

忍耐也當成功

小會打之後又換花樣了，一個星期一個花樣。那天我出工回來，吃完晚飯，還沒把碗洗好，就有兩個人來說，“隊長叫你。”立刻就去，到了另一個小房間，裡面有個火爐，溫溫暖暖的；旁邊有個窗，窗下有個小寫字檯，上面掛著一個很亮的電燈。隊長說：“這麼久要你放棄信仰，你一直考慮不清楚。現在給你充分的時間讓你考慮，這是最後的機會，你交代你的思想情況。如果想通了，願意放棄，就寫你願意。很容易的，你寫了，你就是一個好人。如果你考慮不清楚，就必須彙報你的思想。”

又對那兩個人說，“你們兩個人看著他，不許他打瞌睡，不許他停止不考慮問題，要叫他寫，不許他離開這個座位，就要他在這裡寫。你們兩個人看著他。”隊長說完，把門一關，走了。這兩個人就在火爐旁邊監視著我，隊長不許我跟他們說話，也不許他們跟我說話。兩個小時後，一個看著我，一個出去了，換了兩個人來，原來的一個就走了。又過了兩個小時，又換兩個人。又過了兩個小時，再換兩個人。很冷的天，他們半夜從被窩裡出來，穿著老羊皮統，過來監視我，在他們也是件痛苦的事。有一次，其中就有一个人，當另一個人去叫人換班時，就對我說：“你思想放寬一點，信仰是在心裡的，誰也看不見。你就說我放棄了，你心裡不要放棄，有什麼關係？你只要表面上說你放棄，不就過關了嗎？人也看不到你的心。現在你受苦，我們大家跟著你苦，你想通一點不好嗎？”他這樣說，我立刻記起我在廣東失敗的事。那時因為我欺騙，受到主嚴厲的對付，那個痛苦是多麼大！我也記得主對我說“失去見證”是多麼嚴肅的事。我們留在地上是見證，見證我的主是真的，是活的。他為我死，我也應該忠心至死，我至死也不能背叛我的主。如果因為人給我一點苦，我就放棄了，我對得起主嗎？我雖然口裡一句話也沒說，我心裡很清楚，我決不能放棄。並不是我愛主，能剛強站住，乃是主的愛保護我，使我不敢再跌倒。就這樣，晚上不能合眼，白天仍舊照樣出工，一天天托，到了禮拜五晚上，我實在疲累極了。我對主說：“主啊，受不了了，求你加我力量。”主對我說：“忍耐也當成功。”很簡單，這是聖經的話。雖然二十多年沒聖經可讀，平常整本聖經不在腦子裡，但我的主一直與我同在，當我向主舉目仰望的時候，主的話立刻就來了，“忍耐也當成功。”主叫我忍耐，我就求主加我力量。星期五晚上過來了。星期六早晨吃飯出工，那天收工回來，吃完晚飯沒有人來叫，那天晚上整個隊都沒有學習。我埋頭就睡，睡得真香甜。就這樣，這個花樣又過去了。

在大會、小會接連幾個月輪番鬥爭的情況下，我也實在被鬥得很狼狽。有兩次被鬥時，當場大便失禁，拉在褲子裡。鬥我的人還以此為樂，大聲喧鬧、嘲諷。然而我的主掌握著死亡和陰間的鑰匙，他不開那門，人就不能叫我死。我雖滿面蒙羞，卻還不及主為我在十字架上所受的羞辱。哦，主啊，我敬拜你！我甘願為你受羞辱。

十字架的道路要犧牲，要將一切獻於神，
將一切放在死的祭壇上面，火才在這裡顯現。
這是十架道路，你願否走這個？你曾否背十架為你主？
你這奉獻一切給神的人，你對神是否全貞？

當我們唱詩禱告時候，何等願說「獻所有」！
但前面有更沉重的十字架；有更艱難的生涯！
這是十架道路，你願否走這個？你曾否背十架為你主？
你這奉獻一切給神的人，你對神是否全貞？

你要變節或忠心到死，讓一切完全損失，
直等到永活主的豐盛生命，天天充滿在你靈？
這是十架道路，你願否走這個？你曾否背十架為你主？

你這奉獻一切給神的人，你對神是否全貞？

神的救法是由死得生，你與主合為一人。

在十字架上因信與祂同釘，從你身活出祂命。

這是十架道路，你願否走這個？你曾否背十架為你主？

你這奉獻一切給神的人，你對神是否全貞？

我們的得失並不要緊，神的旨意當留心。

我們若將萬事都看如糞土，主才不會受攔阻

這是十架道路，你願否走這個？你曾否背十架為你主？

你這奉獻一切給神的人，你對神是否全貞？

第十六章 主的安慰

“婦人焉能忘記她吃奶的嬰孩，不憐恤她所生的兒子。即或有忘記的，我卻不忘記你。”——以賽亞書 49:15

“惟有我，是安慰你們的。”——以賽亞書 51:12

耶穌比我更孤單

三、四個月之久，他們不住的變花樣鬥爭我的時候，有時我肉體也軟弱，想想在這被鬥爭的日子裡，每個人都避開我。中國多少億人口，我們這些犯人被關在有高壓電線的圍牆裡面，這些人都是被人看不起的，是社會的渣滓，是人下人；而在這四百多人中，又都把我看作是下中之下，是渣滓中的渣滓。四百多人不准跟我說話，他們個個可以鬥我，我不能說一句。有一個組長監視著我，我要大小便都得向他報告，得到批准才可以去。我想全隊四百多人，沒有一個是我的親人。最親的人，我的妻子在上海，我在青海，兩海相隔四千多公里。這些人下人看不起我，我是人下人中的人下人，下而又下。我對主說：“主阿，我太孤單了。”忽然裡面來了幾句話：“**你孤單嗎？真孤單嗎？耶穌比你更孤單。**”這是我小時候曾唱過的詩歌，現在主用它來提醒我。我立刻淚如雨下，我說：“主阿，是的，我不孤單，你才孤單。主阿，當初你在加略山，被掛在十字架上，為我擔罪，為我受審判的時候，你是多麼孤單。撒旦，黑暗軍兵攻擊你；猶太人，祭司長文士譏笑你；你的門徒逃避離開你，親愛的人沒有一個敢跟隨你，連你最親愛的天父也掩面不看你。耶和華定意將你壓傷，使你受痛苦，耶和華以你為贖罪祭。你為我的罪被掛在十字架上，上不著天，下不著地，無親無朋，連天父都離棄你，你才真正孤單，你為我擔當一切。我孤單，我有痛苦可以向你禱告，你就在我旁邊，你與我同在，對我說話。可是當初你身上擔當了我的罪，你承擔了所有的審判，天父離棄你，掩面不看你的時候，你都不能享受父的同在，那是你是多麼孤單。”我立刻向你感謝讚美，裡面孤單痛苦的感覺過去了。奇妙就在這裡，我們的神多麼活，就在我感覺孤單、裡面難受的時候，主就叫我記起小時唱過的詩歌，解除了我孤單的感覺。

你孤單嗎？真孤單嗎？ 耶穌比你更孤單！

他曾降生，成為人子， 受盡凌辱和棄嫌！

他曾孤單，在城裡面， 曾孤單在山野間；
未見一人與他同行， 試想他心何淒慘！
你困倦麼？真困倦麼？ 耶穌比你更困倦！
他曾經歷一切苦艱， 背苦前往加略山。
他曾困倦在那晚間， 他曾困倦不能眠；
大聲祈禱，汗如血點， 跪在客西馬尼園。
你貧窮麼？真貧窮麼？ 耶穌比你更貧窮！
飛鳥有巢，狐狸有洞， 惟有他常奔西東；
從未安身，走遍鄉城， 宣傳天道人不聽。
想他生在客店馬棚， 葬在他人墳墓中。
你擔重麼？真擔重麼？ 耶穌比你更擔重！
他能擔當你我受傷， 安慰你我苦心腸。
他曾親身背負重擔， 他曾帶過荊棘冕；
十字架上他曾被懸， 為救你我到父前。

身邊原來有弟兄

更奇妙的，不過半個小時後，隊長對那監視我的組長說：“可以帶他去看病。”“他怎麼能去看病呢？你不是吩咐醫生不給他看病的嗎？”“你就說是我叫讓他去看的。”“那好。”他們講得很輕，但我都聽見了。過了一會兒，那組長進來問我，“你需不需要去看病？”“我早就想看了，但是不可以阿。”“你現在要看就可以去看。”那時我已病得非常嚴重，他就帶我到醫務室，看病的醫生原來也是犯人。組長對醫生說：“他要看病。”“他要看病？”“隊長叫的。”“那好，叫他先坐那裡。”組長把我交給醫生後，就去門外溜達去了。當時裡面還有六個病人等著，醫生就趕快幫他們一一看了，給了藥，打發他們走了，只剩下我一個。他那裡外面是診所，裡面是發藥兼醫生臥房。他叫我進到裡面，把門關上，對我說：“你怎麼弄得被人知道你是基督徒？這是不可以讓人知道的，知道了就吃苦了。你知道，我本也是個傳道人。到這裡，我都沒讓人知道。以後你來看病，我給你好藥。”我高興，不是因為他會給我好藥，（後來我被送進醫院，也沒再去找過他。）我高興的是，我並不孤單，這裡就有弟兄。每天晚上我挨鬥的時候，他肯定為我禱告。有弟兄，不孤單，實在不孤單。更稀奇的，又過了一個鐘頭，我想要小便，就向組長報告，他叫我自己去牆腳，因為那時大家都出工了。當我站在那裡，我舉目望天感謝主，因為有弟兄就在我旁邊。這時，我聽到好像不遠處也有人來小便了，忽然聽到：“孫弟兄！”我又沒有聽錯？我不能答應，因為不許與別人說話的。又聽見一句“孫弟兄！”沒聽錯，明明是叫我，但我仍不能答。第三次他又說：“孫弟兄，你怎麼讓人知道你是基督徒？我信主三年多了，我請假回家都不敢跟我妻子說我已經信主。現在快到年底了，我要請假回家，這次我一定叫我妻子也來信主。”這是個在廚房炒菜的，原來也是犯人。這弟兄每天挨鬥，它不但沒有因此膽怯灰心，反而決定要勸她妻子也來信主。感謝主，我真不孤單。就在兩三個小時之內，主就讓我看見，我身邊就有兩個弟兄，何等快樂。主得勝，撒旦失敗！我們的主永遠是可稱頌的！

生命在主手中

後來不久，冬訓就結束了，隊長在大會上宣佈對我的結論，說：“孫務信的事情沒有結束，我們把他掛起來。我們忙的時候，就辦我們的事；等我們有空時，就把這死頑固揪出來再鬥。隨時有空就揪他出來鬥。現在我們有工作，大家安心工作，聽政府指揮。一有機會，還要揪鬥他。”這就是幾個月冬訓學習的結論。因為我沒有放棄信仰，他們沒有把我鬥倒。我感謝主，冬訓有時間限制。幾個月過去，挨鬥挨打，受盡折磨，主保守我，我還活著，證明我的神是又真又活的神。我活著是主的人，死了也是主的人。如果主沒有應允我年輕時的禱告，沒有為主殉道，我還活著的話，就還要為主而活。

大會過後，另一位隊長就在中隊二百多人的會上指定要我改造，說：“我們是專門改造的機構，我們吃得就是這碗飯，這就是我們的職業。改你不好，就改到你死，你不要想活著出去。”他這樣在二百多人面前咬牙切齒地說，別人都替我捏了一把冷汗。但我心裡相信，我的生命在我天父手裡，我們的主手裡拿著死亡和陰間的鑰匙。主不開那個門，人怎麼推也不能推我進去。所以他怎麼說怎麼罵，我都如聾子不聽。

過了幾天，有個夜裡，隔壁強勞動力組裡聲音嘈雜。隊長叫了六個人起來，穿棉襖，穿皮衣，忙了一陣，就出去了。等到天亮我們快要吃早飯時，這六個人回來了。原來他們是被叫去抬擔架的，因為那個威脅說要改造我到死的隊長忽然血壓很高，加上急性糖尿病併發，情況危急。如果套馬車，不單套車費時，而且一定要繞大路，時間太長，所以必須抬擔架跑山路送醫院搶救。兩個人累了，就換兩個人，分三班輪番抬。我聽見這消息，一面感謝主，我的生命並不在他的手中，他的生命卻在我的主手中；一面我禱告求主留下他的生命，或者將來有一天能聽見福音而得救。後來這個隊長果然逐漸好轉。

重工作下，蒙主保護

以後那管教隊長有安排我去幹一種非常危險的活。每年秋收，麥子割好後，捆成捆，讓它站在田裡吹風、曬太陽，等幹了以後，就派拖拉機出去把他們都收回來。兩個拖拉機各有兩節平板車，一來一去，拖拉機上面有幾個人，下面場上也有幾個人，下面的人就用長叉把麥捆丟上拖拉機。這都必須很強的勞動力才行，但隊長又把我放在裡面。這時大家已很清楚，隊長一定要弄死我，以免我像別的大隊裡的人那樣去上訪，去告他。丟麥捆接麥捆，都是一個人對一個人的，來一個捆就得接一個捆，再擺好；放好一層後就站在捆上再擺一層。這樣一層層上，底下得用很長的叉把麥捆送上去。等堆得無法再高了，拖拉機就開到曬場，又是一個人對一個人，把麥捆卸下擺好。這個拖拉機走，那個拖拉機又來，不停的。這些麥捆，有重、有輕。如果曬得幹曬得透，就很輕。如果在曬乾的過程中下過雪，捆很大，被雪蓋住，太陽出來，雪化了，流進捆裡，到夜裡就結冰，冰在裡面曬不到，這捆就很重，重的一捆有八九十斤。要把這麼重的捆扔到很高的地方，是很困難的，都必須用很大的力。因為拖拉機不住的去去、來來，你不能耽擱。把我派在那裡，誰都怕剛好與我配對，做得慢，挨批評；快，又怕我來不及接，就會把我埋在麥捆裡面。有一天工作太緊張，我大便拉在褲子裡了，正好那個場醫來了，我急忙把他叫住告訴他。他說：“髒死了，快下來。”他就把另一個看場的來替我，讓我去換洗。以後醫生就把這情況反映上去。當中央派人來農場調查有關場隊領導執行不執行政策的事情後，他們有留電話位址給七隊的人，任何冤情和不合理的事都可以直接寫信去中央。這樣大隊各隊長之間就有了問題，要追究責任。我們隊裡發生過幾次叫那力不能勝的人去幹很重的勞動，以致心臟病發作而死

的是事。到底這勞動誰派的？並不是生產隊長派的，而是那管思想改造的隊長派的。他是故意整人，整死了他也不負責，說是為你改造的需要。如果追究責任，那就是生產隊長派工不當，這樣隊長之間就起了爭議。我大便失禁後，仍舊要跟著拖拉機幹活。有一天，我到場上拿著叉，爬上草垛，正在等拖拉機來。忽然看見一個隊長騎著自行車匆匆而來，原來是生產隊長。他來找我說：“這活你能幹嗎？是誰派你幹的？”我說：“管教隊長派的。”“他派了負不負責任？我是生產隊長，你給我回去，到種菜組去。”以後他就另派一個人上那草垛去。可能是有許多人向這隊長反映了我的情況。一路上，他說：“你一定是得罪了那隊長，不然為什麼他老是給你難為？這活不是你幹的，你幹下去會幹死的。我是生產隊長，我沒派你幹這個。”這樣我就到菜地去了。

第十七章 住進醫院

“敬畏你投靠你的人，你為他們所積存的，在世人面前所施行的恩惠，是何等大呢。你必把他們藏在你面前的隱密處，免得遇見人的計謀。”——詩篇 31:19,20

住進醫院得著醫治

以後，隊裡的兩個犯人醫生向幹部醫生打報告說：“孫務信每天夜裡要吐半瓶血，天天還要幹活。很長時間管教隊長都不讓我們給他看病吃藥。他若死了，我們兩人擔負不了責任。請幹部醫生下來看看。”有天晚上學習完了，幹部醫生就來叫我去，給我看了一下，第二天就叫我們中隊的醫生帶我去住院。醫院裡的醫生把犯人醫生罵了，說：“人病成這樣才送來，早該送來了。”感謝主，在我還沒被折磨死之前，我就住到醫院去了。

我這次住院，竟住了二百五十天，我的心臟就差不多徹底恢復了。這期間實在有主特別的保守。隊裡曾幾次三番地叫犯人醫生到醫院要我回去，醫院的醫生說：“是聽你的還是聽我的？他還沒好，怎麼可以回去？”說：“是隊長這麼說的。”醫生說：“隊長來也不行。我們要看病人的情況來定規。你叫他出去，他死了誰負責？”結果就沒叫我出去。後來隊裡那幹部醫生又親自來要，（因為犯人醫生也是犯人）說：“秋收到了，多一個勞動力就好一份，他能作一點就作一點，也是好的。”醫院裡的醫生對她說：“醫生，你不知道他現在病得情況。他在我們醫院，我知道。你現在叫他去，他不但不會作什麼，逼著他作，一作就會死的，這心臟的事不是小事。如果認為必須聽你的，那麼讓他去，死了你負責。如果你認為我們是向政府負責的，現在我們看，他是不可以出院的。你看是聽你的好，還是聽我們的好？”那幹部醫生也不願多攬責任，就走了。幹部醫生來也要不出去，隊裡也沒辦法了。

感謝主，因為在醫院裡，我就能與主有非常親密的交通，靈裡也非常得著主的指示，他給我很多話語，指明我前面的道路。

轉機

我在醫院裡治療休息了很久，身體逐漸恢復後來就回到隊裡，幹一般的活。之後因為有的幹部子女學習成績不好，就叫我晚上不參加學習，去為他們的孩子補課，補物理、代數、幾何等，有初中的也有高中的。我教了一段時間以後，他們成績及格了。這些隊長對我很感激，又想叫我到場部學校教書。

就在這時候，由於許多人“上訪”，（鄧小平恢復工作後，凡有冤情的人，都可以向中央上訴，說

明冤情，這就叫“上訪”。) 中央派人下來調查，幹部之間互相追究責任，很多隊長為了表白自己，就攻擊那想害死我的隊長。因為他曾經越過這些隊長的許可權，整死過幾個犯人。所以他們就想用他一再設法要害死我的事作為典型。由於我是深受其害而還活著的，我又能寫又能說，如果中央派下人來調查，或要寫材料上報，我都能作。這計畫被隊長知道了，就很著急。過去他一再設法要把我弄死，就是怕我有一天會把他的惡行說出去，但幾次三番又殺我不成。現在如果其他幹部用我這些事來攻擊他，他就承擔不起。所以他就使出另一個辦法來。

第十八章 奇妙的遷回戶口

“神叫孤獨的有家，使被囚的出來享福。”——詩篇 68:6

“這是耶和華所作的，在我們眼中看為希奇。”——詩篇 118:23

申請回家

有一天，他叫外組的一個隊長來跟我說：“某隊長叫我告訴你，如果你想回家，他可以給你辦手續。”

我說：“哪有這事？在青海勞改的人早死了這條回家的心了。”他說：“真的，隊長現在就在我們小組裡，他今天心情很好，在那裡跟大家閒聊天。是他叫我來叫你的，你去。”他就拉我到小組去。本來從這小組到那小組是犯規的，但他說是隊長叫的，我就去了。到了那裡，見這隊長真在那裡與大家閒聊，我就坐下來聽一會，他也不說什麼，過一會我就站起來想走了。那組長拉住我說：“你為什麼不問？”我就問說：“隊長，是不是說可以申請回家？”他說：“你要不要？你要的話就打個報告給我。”我說：“可以回家，個個都會要。”他說：“你說個個都要，你看這小組這麼多人，有幾個是有家可歸的？打個報告給我。”我問：“報告怎麼打？”他說：“就簡簡單單說你想回家。”我就簡單寫了個報告給他。他說：“好，你報告來了，我一定替你辦。青海這邊從農場到公安廳的手續，我會給你辦。上海北京戶口特別緊，能不能進去，要看你的後門了。如果你的後門硬，就可以進去，否則就進不去。”他就去辦了。

獲准回家

事情很快，一個多月後，上海家裡來信說，公安局的民警來家裡調查，說我年老體弱，喪失勞動力，問家裡還要不要我回家。我若回家，不會有工作，不會分配住房，也沒有救濟金的。他也詳細瞭解了家中人口經濟住房等情況。家裡說，要我回家，並不要政府的救濟幫助，家裡可以負擔我的所有生活。後來民警說：“我們會把這些情況向上面彙報，能否批准會直接告訴青海，你們不要來催。”當時上海的戶口是只能遷出不能遷入的，甚至從上海插隊落戶出去的孩子們要把戶口遷回上海，也是不可能的。我們在上海並沒有後門，只有仰望主。感謝主，又過了一個月，大隊通知我：“批准了，你可以回家。什麼時候走，要等大隊安排。”這時已近秋收，他們想讓我等秋收後再走。

就在這時，那替我辦手續的隊長遇見難處了。他特意叫我去他家，把家裡人都支開，對我說：“過去有對不起你的地方，盼望你不要記在心裡。”主教導我們要愛仇敵，不計算人的惡。我就回答他說：“向前看，不向後看，過去的就過去了。以後你若有機會來上海，請倒我家來坐。”這樣，一個最恨我的人，竟來向我道歉。我覺得主實在恩待我，從前那黨支書，對我印象很壞，卻因他有糖尿病，買

不到胰島素，我設法給他買到了；而且因為是人送我的，我也只能送給他。因此他就反過來對我印象非常好。那個對我說要鬥到我死的隊長，後來因他妻子給他寄來的高血壓特效藥，全是英文說明，他不知道如何服用。後來幾次三番來與我交朋友，說好話。這樣好幾次，確定我沒有懷恨他之後，才拿來叫我幫他看。我就根據說明書，叫他按體重來決定藥量。這樣，他也變成對我很好了。現在這位隊長本來是對我最狠的，現在也來跟我道歉。我就想起了詩篇二十三篇所說，“在我敵人面前，你為我擺設筵席。”主實在叫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我得益處。固然，他們是為了保護自己，但對我來說，這個隊長為我辦了從青海回上海的手續，這不是隨便能得著的，是主特別的恩典。我從汕頭被捕，如果回汕頭，那裡沒有家人，也沒親戚，就沒人收我，汕頭公安局也不會接收，我就只有死在青海了。奇妙的是，這隊長想弄死我時，給我造假花名冊，把我的籍貫改為上海人，職業改為偽政府官吏，成份改為惡霸地主，其實我連一分地也沒有。但神不但沒有讓他把我弄死，並且讓他自身難保，必須給我辦回家手續，讓我回上海。本來上海的戶口是只出不進的，連從上海出去上山下鄉的孩子戶口都無法遷回來，而我一個老弱病殘、喪失勞動力的勞改犯，竟然把戶口遷來上海，實在是很奇妙的。主把不可能的變成可能，要害我的計謀造成我回家的條件。神的奇妙安排是遠超過人所能明白的。

勞改終結

這隊長還有個難處，因為他原來是學校教員，實際上他不會教書。現在大隊裡容不下他，回去教書又交不好。上級要統一考試，學生考得好就是老師教得好，考不好就說明老師不行。這時農場場部要他離開大隊回學校教書，他覺得很為難。想來想去就想叫我去代替他教書，保證我一學期後回上海。後來場部的領導和學校的領導一起來找我，要我去教書。我說：“去年一年中，我住了八個月的醫院。我的肺又有病，到秋天氣候一冷就咳嗽，我的肺結核是開放性的。如果我發病了，教書就會把病傳染給學生，那就不好了。而且我已批准回上海，隊長說讓我教一學期後再回去，我想這可能也不恰當，請你們考慮。”這樣，幹部們商量後，認為我向他們實話實說，也考慮到愛護學生的健康，就作罷了。

本來隊裡要我等秋收後再回上海，但秋收時活很重，非常緊張，我怕我力不能勝。那一年各大隊的麥子都長得非常好，特別是九大隊的就更好。但就在那幾天，忽然刮起龍捲風，很多的沙土把許多農業大隊的莊稼都毀掉了，九大隊的沒被毀掉。所以農場場部就下命令，十三個農業大隊的機耕隊，全部集中搶收九大隊的青稞與油菜。因此，只要用人力來開一點路，機器就可以進田全面收割了。不到一個星期，全部收完了。秋收就此完成，隊長就通知我收拾行李回家。就這樣，結束了我二十多年的勞改生活。感謝主，在全大隊裡，我是第二個獲得自由回家的人。

第十九章 再次蒙召繼續侍奉

“因為出於神的話，沒有一句不帶能力的。”——路加福音 1:37

“耶和華是活神。願我的磐石被人稱頌，願救我的神被人尊崇。”——詩篇 18:46

“但那等候耶和華的，必重新得力，他們必如鷹展翅上騰，他們奔跑卻不困倦，行走卻不疲乏。”——以賽亞書 40:31

主向我說話

我在看場的一個月時間裡，每天親近主，禱告、唱詩、默想主。當我在場裡走動，爬上草垛，曬

著太陽，遠眺四方的時候，心裡不斷親近主，享受主的同在，很自由暢快。有一天主對我說：“你必不至死，仍要存活，並要傳揚我的作為。”當時雖然我的環境表面上很好，很自由；但是有許多跡象使我知道，人家隨時都可以弄死我。現在主對我說，你必不至於死，仍要存活，並要傳揚他的作為，那就是說，我不會死在青海了。這句話我不很領會，難道我還可以回家？將來還會傳道嗎？這在當時的情況，根本是不可能的，無法想像的。但主的話是信實的，我相信主的話不會落空，心裡就滿有希望。後來回隊，又受到一些鬥爭，又幹些曬場的工作，過風斗、搖風車。揚糠粃，將脫粒好的青稞打乾淨等等。這時主又對我說：“你所受的苦難，以二十年為滿足。”我一算，苦難以二十年為止，那麼從現在開始，我不會有大的苦頭吃了。感謝主，果然從那以後，大鬥爭過去了。進醫院八個月沒受苦，從醫院出來，隊長們對我很器重，要我幫他們教孩子，這都不苦了，實際上連二十年都沒有。讚美主，這些都應驗了。

當我在醫院裡時，有一天主對我說：“你若歸回，我就將你再帶來，使你站在我面前。你若將寶貴的和下賤的分別出來，你就可以當作我的口。”這時聖經裡的話，在那裡我記不清了。二十多年沒有聖經讀，但這一定是在舊約，不是新約。這並不是出名的經句，當時出來竟然那麼清楚，顯然是主對我說話。等到後來我回家，借著經文彙編的幫助，才查出這是在耶利米書 15:19。我希奇，這並不是我小時候背過的聖經，竟然當我住進醫院裡的時候，主對我這樣提醒。這句話在我裡面很清楚，我就知道，我會回家；並且只要我將寶貴的和下賤的分別出來，我可以作神忠心的出口，我要侍立在主面前，還要服侍主。我就寫信回家（在醫院裡時寫信叫方便，不用經過檢查），告訴他們好好為我的緣故保護身體，我還有很多年日需要他們的說明，我會回家。他們收到信，當然很高興。我兒子也得到了主的話，說：“神叫孤獨的有家，使被囚的出來享福（詩篇 68:6）。”神指示他，我會回家。感謝主，這些都應驗了。

主的呼召

我思想主的話，“你若歸回”，似乎是說，我還有與主疏遠、甚至或許犯罪虧欠主之處，於是我求主指示我隱而未現的罪。我對主說，我要歸回。無論如何，我是主的，我屬於主，我要聽主的話。主要將我再帶來，是我站在他面前，主還要我忠心侍奉他，他要除去一切出於我自己的下賤的東西，按照主聖靈的引導而行。因為出於我肉體的，一切都是下賤的；只有出於聖靈的，才是寶貴的。

當時我還有個思想，我對主說，主阿，解放這麼多年，幾十年下來，中國已經全部是宣傳無神論的社會，我怎麼能傳福音？怎麼能侍奉你，作你的出口？我該講什麼？主就恨清楚地在心裡給我指示：**願你的國降臨，在全地上如同在天上一樣；願你的旨意通行在全地上，如同在天上一樣。**我領會，如果要主的名被尊為聖，主的國降臨，主的旨意暢通，都在全地上如同在天上一樣，首先就都得在我自己身上通行，如同在天上一樣。我自己首先要尊主的名為聖，求主使我向他絕對順服，主在我身上居首位，絕對掌權。然後我的家，我所接觸的弟兄姐妹，然後在全地上，都要尊主的名為聖，主的旨意通行在全地上如同在天上一樣。主的國就是魔鬼沒有權勢的地方。住必須絕對掌權，仇敵魔鬼的勢力必須絕對出去。就是說，我必須是披戴著基督，彰顯主的國的，我的家也必須是主絕對作主作王的，教會也必須是主作主作王的，在我的環境裡必須讓主絕對作主作王，那就天國一直彰顯在我身上，讓主的權柄絕對管理全地。主旨意的通行也是這樣，現在我身上，再到我的周圍，一直出去到全地。是

主的旨意，不是我的，不是別人的，更不是仇敵的，是主的旨意必須通行。這是我所清楚得到的主的啟示，我回家後要服侍主，工作的總方向就是這樣，這將是我永遠的方向，直到見主的面。這原是主的計畫，他的中心計畫就是要他的國降臨在全地上，他的旨意暢通在全地上如同在天上那樣，他的名在全地上被高舉如同在天上一樣。這些現在正在逐步應驗之中。雖然這地是越來越惡，但地上總有主所隱藏著的、不為人知的他中心的僕人使女，在人所不知道的地方，不住的按照神的計畫，建立他自己的教會，滿足他的心意。正如主說，“我為自己留下七千人，是未曾向巴力屈膝的（羅馬書 11:4）。”讚美主，他永遠是得勝的，他的計畫永遠是成功的。

主的差遣和吩咐

主又對我說：“我差你去為我說話，如果在一個地方你不能自由說話，我會差你到另一個可以自由說話的地方去。”我就知道主會一直引領我前面的道路，心裡很坦然。

主還對我說：“沒有人能為我作見證，我自己所作的，證明我的榮耀。”人不能為神作見證，我活著回上海，人看見就說：“啊，你那身體，經過那麼多年的勞改，只有一個肺，在高山反應那麼厲害，空氣那麼稀薄的地方，受苦那麼多年，還能活著回來，這就看見我們神使活的。”真的，這就是神自己所作的，見證了他自己，榮耀了他的名。不是我想活就能活，這是神的保守，神自己所作的。榮耀歸給他！

以後主又對我說：“你要忠心跟隨我，不比去管別人。”我知道這又是一個原則。在約翰二十一章裡，主問彼得：“**你愛我比這些更深麼？**”並託付彼得工作，又指示他晚年要怎樣死榮耀神。彼得就問主：“約翰將來如何？”主對他說：“我若要他等到我來的時候，與你何干？你更從我罷！”意思就是說，你不必管別人的事，只要你自己忠心跟從我就行了。我們也該這樣，各人都追求忠心跟從主，直接向主頭順。如果看見別人有什麼不合適的，可以為他代禱。主若給託付，就靠主對他憑愛心說誠實話。千萬不可批評論斷別人，審判人乃是主。“你是誰，竟論斷別人的僕人呢？他或站住或跌倒，自有他的主人在；而且他也必要站住，因為主能使他站住。（羅馬書 14:4）”我們最要緊的是自己忠心跟從主，一直行在主審判台前的亮光中。我們每個人在主面前領受的不同，所受的託付也不同，學的功課也不同，在天使和世人觀看的一台戲中，神遊他自己的安排。這台戲的總設計、總指揮是主耶穌基督，總運行是聖靈自己。每個人都愛主，跟從主，忠心自己的那一份就好了。主叫我學習這個功課。

神的補還

我滿心相信主的應許必定成就，我會回家。主又對我說：“你所損失的，我要補還給你。”這正合約珥書 2:25 所說的，“...蝗蟲、蝻子、螞蚱、剪蟲、那些年所喫的，我要補還你們。”我們起初認為是補還我財物上得損失，但很快就覺得，絕不只是這樣。我最重要的，是損失了這二十多年自由的時間。主既然說要補還給我，那麼我這衰殘的身體，還可能多活二十幾年。我不知道主給我的年日是多少，但可以肯定，我會有比較長的在世年日。我只有求主使我所得到的日子，能成為合神使用、討神喜悅的日子；不至於像希西家那樣，在所得增加的年日中，反而失去價值。**求主繼續陶冶我，煉淨我，不讓我逃避十字架；讓我真正的學習與主同行，把我模成他自己的形象。**

感謝、讚美、敬拜我的主我的神，像我這樣軟弱失敗、絕對無望、不配得他承認的，不止得到了

赦免和承認，竟然還蒙他的憐憫，呼召我仍然來侍奉他。真正證明了，我們的神是有恩典、有憐憫的神。一切全是恩典！我還有什麼話可說呢？只有俯伏敬拜他！

全是恩典

我在廣東，從正式逮捕到離開廣東，一共七年。由於我用自己肉體的手段去欺騙他們，說我已經放棄信仰；以為說，神知道我的心，我實在沒有放棄，我只是騙騙他們。就這樣，我失敗了，我失去見證，我得罪了主，結果非常痛苦，我一直求主赦免。感謝主，他有恩典、有憐憫，他赦免了我。後來在青海，再不敢失敗了，在那麼兇險的情況下，只能緊緊倚靠主。主耶穌為我把生命擺上，我為主受一點苦是應該的，如果死就死吧，**主是值得我們擺上生命來愛他的**，我不能把愛我的主丟掉。在廣東那是假的，假的也不可以，因為假的放棄信仰，卻是真的失去了見證。所以後來在青海時，有人叫我裝假，我無論如何不敢。我是基督徒就是基督徒，我信就是信，死就死吧。我知道自己軟弱，可能站不住，就懇求主憐憫保守我。感謝主，他保守了我，又保護了我，我的生命是在主手中。**他將我抱在他懷裡，將我安置在他帳幕的隱秘處**。我的主比萬有都大，他愛我，我還怕誰呢？雖然仇敵像吼叫的獅子，也沒能把我吞了。感謝主，因為我在廣東失敗了，好像陶器沒有燒成，就得回窯以加倍的熱、加倍的時間來重新燒。我正式被捕後，在廣東七年，在青海十四年，這是神的慈愛憐憫，他愛我就愛到底。如果我在廣東失敗了，沒有青海這一段，就意味著我失敗了，神把我丟掉了。感謝主，他說：“到我這裡來的，我總不丟棄他（約翰福音 6:37）。”他還給我青海的經歷，在我身上彰顯他的得勝，他的榮耀，我還是活著出來。感謝主，“**那等候耶和華的，必不著急（以賽亞書 49:23）。**”“**那等候耶和華的，必不至於羞愧（詩篇 25:3）。**”

這二十幾年，主叫我看見我的肉體是多敗壞，多會偏離主，真是常常軟弱，時時失敗，在我裡面毫無良知。感謝主，他愛我，他不會丟棄我。他叫我認識自己，學習來投靠他。他對付我，熬煉我，造就我，為要在我的身上，彰顯他的榮耀，成就他的旨意，證明說，他愛我就愛到底。感謝主，他叫我經歷水火，卻使我到豐富之地，他又叫那流淚谷成為泉源之地，我雖然經歷過死蔭的幽谷，也沒有遇害；他卻親自使我在青草地上躺臥，領我在可安歇的水邊，並且在仇敵面前為我擺設筵席。像我那麼軟弱的人，竟仍舊活著出來。我是個曾經失敗得很慘的人，後來在他們硬要我放棄信仰，用許多兇狠的手段使我受苦，甚至以死來威脅我時，蒙主保守，竟然能頂受著強大的壓力，堅持信仰不動搖。這不是我剛強，這是神的保守，是神自己所作的，是神跡！感謝主，是他使我的靈魂蘇醒，為自己的名引導我走義路。榮耀歸給他！

新的侍奉

我與一九七九年九月下旬回到上海，是根據中央文件“年老體殘、喪失勞動力者，准其遣返歸裡”的條文批准回家的。弟兄姊妹看見我還活著出來，都感謝主說：“像你這樣的身體，經過這麼多年的勞動改造，還能活著，就證明我們的神是又真又活的。”由於我長期身體衰弱，加上離開農場回家的路上，又摔了一跤，右肩脫臼，所以回家後我只是看病休息，什麼事也不能做；半年以後才逐漸能幫忙一些極其輕微的家務，像掃掃地，抹抹桌子等。感謝主，使我的身體一天天好起來，後來就能夠出去看看弟兄姊妹；有時也參加一些家庭聚會，得到很多靈裡的互相供應，心裡很得安慰。

以後我求問主，我當作什麼？主指示我，弟兄姊妹靈裡饑渴，應該有些早就的話，像<十二藍>這

種書裡比較淺顯的追求生命長進的信息，可以用磁帶錄出來供應需要的人。我就向人借了<十二藍>的書，又找到有心愛主而口齒伶俐的姊妹幫忙錄成磁帶，供應許多地方的需要。感謝主，那時我大哥和外甥常寄錢來給我，支持我的生活，就使我有力量來作這工作。我也幫助運送聖經詩歌，供應好些地方的弟兄姊妹，解決他們的一部分需要。感謝主，使我的身體越來越健康，我能騎著自行車到處奔跑。

第二十章 持守所信的道

“你當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悅，作無愧的工人，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提摩太后書 2:15

“要為從前一次交付聖徒的真道，竭力的爭辯。”——猶大書 3 節

當我身體逐漸恢復，能騎自行車到處看望弟兄姊妹時，有時也在一些家庭場合中講道。對於主內肢體，無論什麼是背景的人，我都一視同仁，開誠交通。就是那些去官辦禮拜堂聚會的人，我也不見外，也與他們交通。只要是重生得救的人，都是天父所愛的，所以我也愛。若是有要求受浸的，我或親自與他談話，或憑其他弟兄姊妹證明，的確是真真正正信主重生的，就給他施浸。我沒有記下他們的名字，他們的名字寫在天上生命冊上就夠了。這樣，我不參加任何組織，也不組織任何機構；只是隨從聖靈的引導，或送人錄音帶，或參加家庭聚會，或講道，或給人施浸。前後共有七八年時間，只有人向主負責而工作。

走主正路

又一次，有兩位弟兄從海外來看我，向我提出，無論我在工作上有任何需要，或是書，或是錄音帶，甚至是錢，他們都可以豐豐富富地供給，只要我接受李某的看法。我向他們指出，李的書上言論，已經遠離屬靈的正軌，屬於異端了。他們大叫：“不可以這樣說，‘異端’這詞太嚴重了。”這一天談論沒什麼結果。第二天，他們在旅館裡禁食禱告一天（他們自己這樣說的）。第三天就再來找我，要和我辯論清楚，李的道理究竟是否有錯。他們兩位元從下午二時與我對話，一直辯論到晚上七點多，在他們親戚再三催促下，才暫停下來，回他們親戚家去吃晚飯。但爭論的問題並沒有解決，他們說，以後再找機會交通，就這樣不了了之。（感謝主，後來聽說這兩位弟兄都認清李的錯謬而離開了李。）

被邀請參加學習

當時李在上海的代理人張某在新閘路有家庭聚會，曾邀請我去參加，說杜長老也參加的，另有一位老姊妹也邀請我去參加，於是我就去看看他們聚會的情形，前後共去過兩次。因為靈裡感覺不通，就沒再去。

當上海市統戰部和宗教事務處聯合辦打擊呼喊派運動時，召集基督教教牧人員在懷恩堂開學習會。除了張某全家以及經常參加新閘路聚會的人外，也由宗教事務科長發邀請信，請一些政府認為需要受教育的基督徒一同學習。定期三個月，每星期二、五下午開會兩次，許多聚會處背景沒有參加三自的人都被“邀請”去參加學習。我收到邀請後，就和幾個弟兄姊妹迫切同心禱告，求主指示當走的路，心中知道這是一個難應付的課題。第一次開會，我還沒有清楚主的意思，沒有出席。晚上有位周弟兄奉宗教科長之命來找我，說：“王科長叫我來找你，說她向你道歉，因為把邀請信寄到了常熟路，不知道你已經搬到愚園路了。很對不起，請你下次一定要來參加學習。”周弟兄又把這天下午，大會上宣佈張某的聚會為反革命集團，號召大家與呼喊派劃清界線等情況告訴我。我仍舊和幾個弟兄姊妹

天天禱告，因為仍不清楚，星期五下午仍舊沒有去參加學習。晚上周弟兄又奉王科長之命來找我說：“王科長再次叫我來向你表示歉意，因為她的邀請信把你的名字寫錯了，寫成同音的字了。請你以後一定要去開會。”我說：“我還沒有清楚究竟主要不要我去參加，因為我與呼喊派毫無關係。”周弟兄就說：“我認為這是統戰部和宗教事務處指名邀請的，你如果拒絕邀請，要考慮到後果。”我想總得清楚主的心意，然後才能行動；**即使有什麼後果，也必須按照主所定規的去作，於是我繼續禱告。**又是星期二了，下午就是第三次的學習會，上午我仍未清楚，仍和幾個弟兄姊妹同心迫切禱告，直到午後，我裡面清楚了。於是回家吃飯，然後去懷恩堂參加學習。到了那裡，已遲到很久，有些三自會的牧師臉黑黑的，但王科長表示很高興，說：“來了就好，歡迎。”我就被分配在王科長自己所參加的小組裡，與唐守臨、杜忠臣、王磯法等同一個組。

平息鬥爭

起先兩個多月，大家非常客氣。會議桌上放著幾盆鮮花，各人面前都有茶。大家都以弟兄姊妹相稱，討論問題都是和風細雨，客客氣氣地說話。到了後半個月就越來越緊張了。公佈了張某向政府交代的錄音帶，說明如何接受海外的經濟及物質資助，執行海外指示的行動等等。於是有些積極分子就向經常參加張的人發動攻勢，首先針對前聚會處的杜長老。杜答辯說：“我其實沒有什麼意思，只不過想在家裡敬拜神。我現在已經八十六歲，生活不能自理。政府如果認為我參加張主持的聚會，應該罰辦。請不要把我放在提籃橋監獄，要求政府把我槍斃罷。”杜長老這樣一說，幾個積極分子立刻拍案大罵，向著他連珠炮似地轟開了，情勢非常緊張，聲浪哄哄。我舉手請求發言，王科長就站起來叫大家安靜，讓我發言。主席也停止了對杜長老的聲討。我說：“杜老弟兄，你應當理解政府辦這個學習班的精神。”主席立即插話：“還稱杜老弟兄哩！”當然我沒搭理他的話，繼續說：“這次學習會的精神，政府宣佈張的集團是反革命性質，又公佈了張的口供錄音，是盼望所有與張有接觸的人，再不要受騙。你願意在家中敬拜神，政府不會干涉你；只要你與反革命集團劃清界線就行了。你怎麼想到政府會叫你去坐牢或槍斃呢？”王科長立刻站起來說：“這就對了，政府的目的，是治病救人。杜先生年紀大了，從明天起，唐長老和王牧師，你們兩人負責每天到杜先生家去拉他一把，在於搶救，而不是推他下水。”一場緊張的對杜鬥爭平息了。

謝絕三自

小組仍舊繼續。最後這半個月改為天天開會，不同的人參加不同的小組。有一天，大家正在討論，王科長忽然對我說：“孫先生，你有個朋友來找你。”我走到外面，原來是公安局的幹部。他把我帶上三樓的一個大房間，只有他一個人來和我“聊天”。他問我：“經過這二、三個月的學習，你現在參加不參加三自？”我答說：“我不能參加。”他問：“那是為什麼？”我說：“因為三自會的規定與聖經的教訓有衝突，不符合我的信仰，所以我不能參加。”他說：“你有什麼事實根據？”我說：“各地三自禮拜堂裡都有規條，什麼‘六不准’、‘八不准’、‘十二不准’等等，例如不准十八歲以下的人來教堂聽到或受洗。聖經中主耶穌親自教訓門徒：‘讓小孩子到我這裡來，不要禁止他們。’三自的規條與聖經中的主耶穌親口的教訓針鋒相對，所以我不能參加。”他解釋說，規條是說不准強迫十八歲以下的人受洗，不是不准他們來。我仍然堅持，他又想了一想，雙手舉得高高的，猛然朝自己兩腿一拍，說：“好！不要你參加三自！”這是王科長從樓下上來，要我去開別的會，就問那公安

幹部說：“和孫先生談的怎樣？”他說：“談得很好。”王科長很高興，就把我叫了出去。

陝西幹部的調查問話

第二天上午，學習會開始不久，王科長又來叫我：“又有一位朋友來看你。”我出到外面，見有兩個不認識的人，昨天與我談話的幹部過來向他們介紹。於是一同上樓到一個房間裡。那人叫我坐在他桌子對面，然後自我介紹說：“我是從陝西省郿縣公安局來的，要向你瞭解些情況。”與他同來的是個記錄員，立刻就準備筆錄。那位昨天與我談話的公安幹部，就在旁邊走來走去，很緊張很仔細地聽著我們的談話。問：“陝西郿縣的賈某，你怎樣認識的？第一次見面是什麼時候？在什麼地方？”

答：“原來不認識，但他來找我。第一次見面是兩年前，他來我家裡了。”

問：“他送給你什麼東西？”

答：“沒有，哦，想起來了。他叫人到樹林裡採集了許多野生獼猴桃，裝了一小木箱，拿來送我。”

問：“還有什麼人與他同來？他向你要求什麼？你幫他作了些什麼？”

答：“還有寶溪的李某與他同來。賈說他們那裡嚴重缺乏讚美詩，而寶溪那裡更需要聖經，盼望我能幫助。”

問：“你結果給了他們多少？”

答：“我給了他們大小共約一百本聖經。並答應賈，會設法幫他弄詩歌。”

問：“你怎麼替他弄到讚美詩的？”

答：“浙江某縣的人民印刷廠，根據我們的詩歌樣本是解放後在上海印的，就願意承印。印好後直接寄給他們。”

問：“人民印刷廠的書，封裡為什麼不印廠名及地址？”

答：“我要求他們印上廠名地址，但廠方內部意見分歧，不肯印。”

問：“是誰付錢給印刷廠？印好後怎樣交給陝西郿縣的？”

答：“是我先墊款的。我叫印刷廠印好之後直接由郵局寄到郿縣。我還多付些包裝費，要求廠方包裝牢固，外加塑膠紙，避免中途散包，或遇雨淋濕的損失。”

問：“你為什麼要為他們墊款？書印好之後有沒有先給你，由你去寄？”

答：“因為廠方非收到錢，就不肯印書、寄書。郿縣鄉下地方，沒有書就籌不到錢；必須在書到手之後，一本一本賣給信徒，才能有錢。這樣事情就無法進行。我本人有錢存在銀行，可以先行墊付給工廠，讓工廠收到錢，就可以印書、寄書。等信徒把書全部買去之後，他們再把錢還給我。信徒們很缺讚美詩，我能幫他們一點忙，是我很大的快樂。可惜書被郿縣公安局扣留，賈也被捕半年了，至今我的墊款尚未歸還。至於印刷、包裝、寄書等各項工作，都是由印刷廠直接從郵局出的，並沒有經過我的手。”

這時那位上海公安幹部就對我大加讚賞說：“你經過這二、三個月的學習，思想認識的確大有進步。對政府辦理這件案例的問話作出認真、負責、誠實的回答。要不是經過這次學習，還不知你要如何抵賴呢？”陝西的外調幹部也說：“謝謝你的合作，解開了我們許多疑點。我們明天就去浙江，向印刷廠瞭解。”（一個對月後，陝西省公安就釋放了賈弟兄，併發還所扣的詩歌。）

這一次對我的調查問話，前後一共三天。這時學習大會也快要結束，大會指定，要我在大會上發

言。必須寫好發言稿，經他們審閱批准後按字面發言。我就為了對呼喊派在真理上的不同看法，表示反對呼喊派；但沒有表示擁護或要參加三自。感謝主，雖然不參加三自，也沒有受到什麼難處。這是神特別的憐憫和保守。

免提名三自副主席

由於全國三自副主席唐守臨身體不好，每次登臺讓他講道都得有人扶著他上去。他心臟病很厲害，曾經講道時忽然倒在講臺上。政府一再叫他找人接替他的工作，但卻找不到合適的人選。不知是什麼緣故，那位曾經拍腿說不要我參加三自的公安幹部，從學習會以後，就常常打電話來叫我去見他。有時是他單獨一人，有時還有其他幹部，來和我聊天。我估計他最少是個科長，因為他與統戰部及宗教事務處都有密切聯繫。他與我所說的話，叫我不可以告訴別人。他們是政府人員，在不妨礙我信仰的情況下，當然我是要順服的。過了一段時間，有一天，他對我說：“唐守臨身體很不好，政府想讓他退休，由你接替他的班。你可以得到他得到的同樣待遇，作全國三自副主席，上海市三自副主席，月薪和住房供應都可和他一樣。你要知道，上海市政協馬上就要開大會，會上將由唐守臨長老提你的名，來作他的接班人，由政協大會決議通過，並給你委任，同時你也就是靜安區的政協委員了。你的有些思想準備，這是一定要接受，不可以拒絕的。”這位幹部這樣吩咐（等於是命令）之後，叫我回家，都沒有我說話的餘地。

我心中十分沉重，回家迫切地向主禱告。政協開會的日子已經很近，我怎樣避免這件事呢？只有求主拯救。在禱告中，主指示我親自去找唐守臨，我就去了。我倒他家中，向他說明來意，請他在提名接班人時，一定不要提我的名，以免我和他都遭遇麻煩，因為我是一定不會接受的。唐弟兄一口答應說：“孫弟兄，你放心好了，我一定不提你的名。”我如釋重負。我們一同禱告之後，我就回家，並繼續將這事交在主手中。感謝主，唐弟兄沒有提我的名。這件事就這樣過去了。

往香港探親

但這位公安幹部還是常來找我去座談，有時幾個人陪我一個人，請茶點、吃糕等等。我覺得十分受限制，我就向主禱告，求主成全他過去在青海時對我所應許的話，“如果在一個地方你不能自由說話，我會差你到另一個可以自由說話的地方去。”一九八六年，我申請到香港探望姐姐，政府只准我一個人去，不准我妻子同去，因為他們之間的關係不是直系親屬。當那位公安幹部又找我座談時，我提起這事表示奇怪，為什麼我妻與我姐已經做了幾十年姑娘，還不可以隨我一同去探親？他表示願意幫我的忙，為我妻安排參加個旅遊團去香港，在香港可以暫時離團，和我一起看望親戚，只要她準時隨團回大陸就可以。結果這事就這樣行了，我妻子在香港大約十天，就按時隨旅遊團回上海。我是正式探親，就可以留港三個月。我在港二個月又二十天左右就回上海。

去港探親前我問那幹部：“我想買些基督徒的書帶回來自己用，可以嗎？”他說：“隨身帶書，過關很麻煩。我可以幫你忙，你只要從香港以郵包方式寄上海某號郵政信箱，就可以安全收到。”於是我從香港買了各種屬靈書籍，從郵局寄到這個郵箱，自己也在探親期限之前幾天就回上海了。

過了兩天，我就打電話給這位幹部，告訴他我已經回來。他似乎不相信，問我是在哪裡打的電話，我說：“就在我家里弄內的公用電話打的。”他說：“那麼明天早上我們在某某路某號見面。”我說：“明天是星期天，你們還辦公嗎？”他說：“我們公安人員任何時候都辦公的。”於是第二天上午我

就按址前往。哪裡有好幾位公安幹部，擺好了幾碟茶點。他們對我能如期回來，表示很讚賞。談話間一位青年女幹部說：“假如我是孫先生的話，我一定到全世界轉一圈後再回來。孫先生真老實！”我笑說：“作老實人才對嘛！”其實，政府只給我港澳通行證，並沒有給我護照，隨便哪裡我都去不了的。況且到世界各地去跑，是需要很多路費的，我哪有這力量呢？然而這位女幹部，在他的上司面前，公然這樣說，顯然是有意思的。當時，許多有名望的基督徒都相繼出國了，坐過牢的已經剩下不多了，她說著話是什麼意思呢？我不去多想這些，一切只等候主的帶領指示。

又過了幾天，幹部又叫我去。我想，我寄來的書一定已經收到，如果他們檢查，也該檢查完了，就向他們問起這些書。哪知他竟表示驚愕地說：“一本也沒有收到呀！”我詳細說明，一共寄了多少次郵包，每次寄的日期、數量等等。但他說：“希奇，連一本也沒有。可惜，你要損失好幾千元了。”好在我所買的書，都是純信仰的，一點沒有政治色彩或對人民不利的內容，收不到也就算了。

申請赴澳洲

在香港探親期間，我不但見到了姐姐，也見到了我的哥哥，他是澳大利亞公民。到我回上海後，他也回澳大利亞去了，就亂來信邀請我們夫妻去澳大利亞探親。於是我們一同到公安局填表，申請去澳洲探親的護照。感謝主，這次總算兩個人都得到了護照，可以同去澳洲了。

在主的憐憫引導下，一九八七年二月，我們夫婦來到了澳大利亞。在辦理各種手續中，都遇見想不到的困難，但處處都看見主的恩典。特別在將上飛機的那天早晨，上海由大霧，以致飛機誤點兩個多小時才到北京；必須領了行李，從國內機場轉到國際機場，再去辦理出國的各項手續，時間極其緊迫。感謝主，等我們上了直飛悉尼的飛機，剛找到位置坐下，機艙門就關了。神的時間總不會太遲的。

他不誤事，因他是神！ 他不誤事，他樂施恩！

他不誤事，他已許過！ 我們有神，害怕誰何！

有何高山你不能鋤？ 有何深水你不能渡？

我們的神，專門處置 人所以為不能的事。

是他使鐵浮水而起， 是他使海分成幹地，

是他使日半空停止， 我們的神並無難事！

他使軟沙作海界限， 波浪雖狂不能再前；

他是你神，還有什麼， 他是不能為你工作？

我們因信喜樂唱說： 他不誤事，他已許過！

他不誤事，他樂施恩！ 他不誤事，因他是神！

在悉尼，我們與弟兄姊妹一起聚會，繼續學習侍奉主。常有機會接觸從大陸來的初信的弟兄姊妹，與他們多有交往。也學習在日常生活中多多與主親密。感謝主，他實在使我如鷹返老還童，以致我能常有機會到海外與各地的弟兄姊妹相互交通，互相得到供應。在各種環境中，他仍繼續磨練我，對付我，光照我，洗淨我。**他的愛不肯放過我，他愛我就愛到底！**

知道如今，我的餘生已經剩下不多。在以往的年日裡，沒一件遭遇的事，每一段度過的時間，主的話一直都是兌現的。如果我不是一心一意的等候仰望主，不認識自己有多敗壞、多軟弱，反而自高、狂傲，膽敢憑自己出主意，憑己意行事，那就是最愚昧最失敗的人。當我承認自己一無所能，一無所

知，只帶著自己的軟弱，專一懇求的仰望主倚靠主的時候，主就顯明他是他是我隨時的幫助，是我所倚靠的永不動搖的磐石，是我的拯救主，這時一切的艱難險阻就都過去。事實證明，“這是耶和華所作的，在我們眼中看為希奇（詩篇 118:23）。”求主讓我在今後的年日，時刻傍依著他而行，不住地享受他愛的保守。

耶利米書 17:5-8 說，“耶和華如此說，倚靠人血肉的膀臂，心中離棄耶和華的，那人有禍了。因他必像沙漠的杜松，不見福樂來到，卻要住曠野乾旱之處，無人居住的鹼地。”

“倚靠耶和華，以耶和華為可靠的，那人有福了。他必像樹栽于水旁，在河邊紮根，炎熱來到，並不懼怕，葉子仍必青翠，在乾旱之年毫無掛慮，而且結果不止。”

我的失敗經歷以及後來蒙主憐憫、被帶領過來的情況，正應驗了先知耶利米的話。但願我們都從先知的話中得到教誨和亮光，也從我兩方面的實際經歷裡，引發愛主、敬畏主、倚靠主的心，使我們時時住在主的愛裡，行在主同在的光中，常常在主的光中得以見光，直到見主的面。

活著為耶穌，只望能單純，所有的一切都求他喜悅，
自動並樂意來向他投順，這是我蒙神賜福的秘訣。
活著為耶穌，他為我緣故，在十字架上擔當罪與羞；
這愛激勵我答應他招呼，恭敬向著他奉獻我所有。
活著為耶穌，時間已短促，他的笑臉是我寶貴秘密。
甘願來承受損失或痛苦，看每個試煉是十架一部。
耶穌我主，我救主， 我將自己給你；
因你為我代死時， 給的是你自己；
從此我無別的主， 我心是你寶座，
我的一生一世，基督， 只要為你生活。